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
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夏鼎湖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杨明辉

编制人：盛莹莹

项目负责人：徐碧晖

建设单位　　（盖章）　　编制单位　　（盖章）

目录

一、项目概况 2
二、验收依据 3
三、建设项目情况 5
3.2 建设内容 5
3.3 产品方案： 9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设备 10
3.5 项目水平衡图 18
3.6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20
3.7 主要生产工艺流程 22
3.8 项目变动情况 40
四、环境保护设施 44
五、排污许可证完成情况： 52
六、环评主要结论和环评批复要求 55
6.1 环评报告书主要结论 55
6.2 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意见 55
七、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58
八、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61
8.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61
8.2 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61
8.3 厂界噪声标准 62
8.4 固废处置标准 62
8.5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标准 63
九、验收监测内容 64
9.1 废气 64
9.2 废水 65
9.3 厂界噪声 65
十、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66
十一、验收监测结果 68
11.1 生产工况 68
1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68
11.2.1 废气（有组织） 68
11.2.2 废气（无组织） 103
11.2.3 废水 108
11.2.4 厂界噪声 111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 112

一、项目概况

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减震”)成立于2005年5月，属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和铁路工业底盘和动力传动系统用减震橡胶金属件产品研发、制造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冶金矿山机械及铁路、船舶等行业，先后为国内外各大汽车主机厂及工程机械制造企业配套。

随着国际、国内客户的需求不断增加，未来几年公司还将保持较快速的销售增长，而且在市场开拓中计划将产品由减震橡胶制品扩展至轮毂等铝合金制品。中鼎减震拟在宁国市梅林镇沙埠村新征建设用地656.8亩，实施“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形成年产各类加热器百余万套的生产规模。宁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7年9月14日对项目进行了备案，备案项目编码2017-341881-36-03-023271。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委托安徽皖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8年4月17日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以宁环审批[2018]131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复函。

受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委托，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和要求，于2022年4月8日进行了实地勘查并查阅了建设单位所提供的有关资料，检查了污染物治理及排放、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并于2022年4月9日至4月12日对该项目开展了验收现场监测工作，编制完成《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

二、验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4.4.24 修订，2015.1.1 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2018.12.29 修订并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2017.7.26 修订，2018.1.1 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018.10.26 修正并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2020.4.29 修订，2020.9.1 施行；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1 试行；

7、《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发布并施行；

8、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

9、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的委托书；

10、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10）；

11、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复函》（宁环审批[2017]110 号）。

12、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内容变更报告的复函》（宁环[2018]131号）。

三、建设项目情况

3.1 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选址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梅林镇鼎湖北路 1 号，地理坐标为东经 119°2′39.16″，北纬 30°35′9.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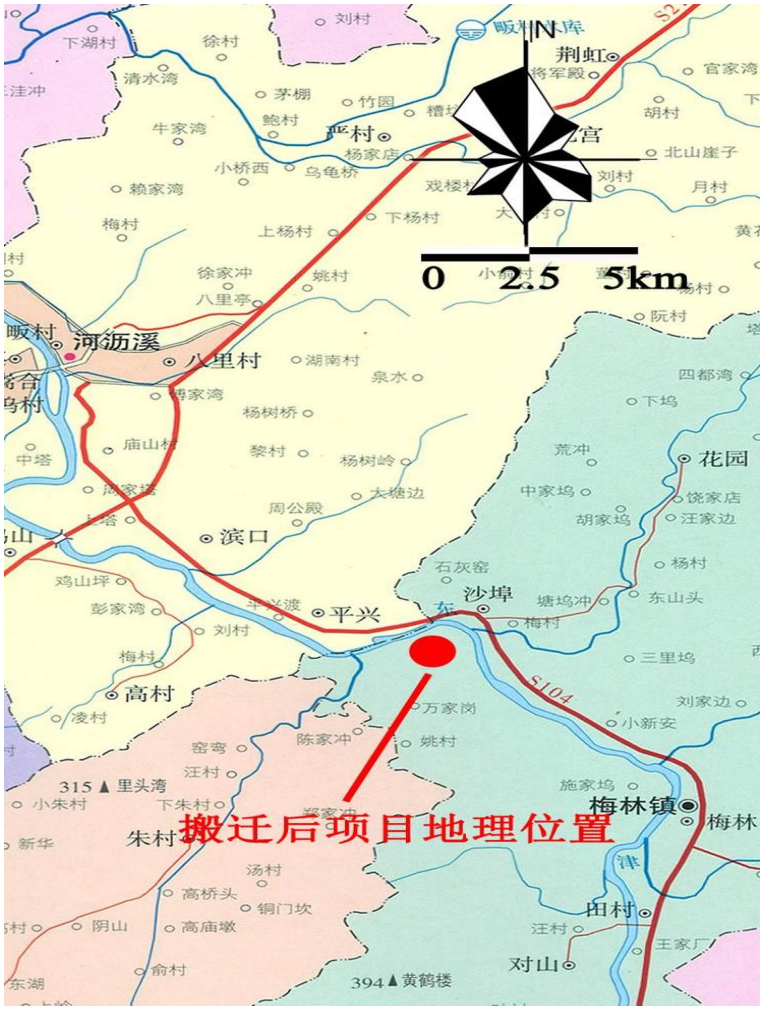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2 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

建设性质：迁、扩建。

建设规模：投资总额 17.5 亿元，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厂

房、研发及实验中心等，并配套建设本次中鼎减震搬迁项目的供水、供电、动力等公辅设施。

表 3-1 项目建设内容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与规模	实际工程内容与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1#生产厂房	建设表面处理车间 1 座，1 层钢结构，设计建筑面积 24000m²，布置自动脱脂线、抛丸机、自动磷化线、喷涂生产线等，主要从事各类骨架原料（钢铁件、铝件、塑料件等）的表面处理，设计处理能力 2.2 亿件	建有表面处理车间 1 座，1 层钢结构，建筑面积 24000m2，布置自动脱脂线、抛丸机、自动磷化线、喷涂生产线等，主要从事各类骨架原料（钢铁件、铝件、塑料件等）的表面处理，处理能力 21940 万件	一致
	2#生产厂房	建设底盘衬套产品车间 1 座，1 层钢结构，设计建筑面积 24000m²，布置橡胶预处理（开炼）设备、成型（硫化）设备、砂边处理设备等，设计年处理能力 15590 万件	建有底盘衬套产品车间 1 座，1 层钢结构，建筑面积 24000m²，布置橡胶预处理（开炼）设备、成型（硫化）设备、砂边处理设备等，年处理能力 15590 万件	一致
	3#生产厂房	实施汽车铝合金零部件数字化车间示范工程，建设金属零部件制品车间 1 座，1 层钢结构，设计建筑面积 24000 ㎡，用于汽车金属零部件生产，设计年生产能力 400 万件 （1）购置数控电动螺旋压力机、锻造流水线自动化集成设备、自动化装配线等生产设备 82 台（套）,固定式金属光谱分析仪、三坐标测量机等试验设备 16 台（套）,其他辅助设备 50 台（套）。 （2）配置企业资源管理（SAP ERP）、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PLM）、生产线制造执行系统（MES）等系统，采用计算机辅助设计（CAD）、工艺规划（CAPP），利用集散式控制系统与数据采集与视频监控系统，实现铝合金数字化车间的智能管理手段。自主品牌产品（含装备、系统、软件）采购额占比达到 75%，关键装备数控化率达到 90%以上、生产数据自动采集率达到 100%、数据采集分析系统与制造执行系统（MES）之间的数据自动传输率达到 100%。 （3）新增变电站、动力站等配	未建设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套设施，完善相关公共辅助工程		
	4#生产厂房	建设悬置悬架制品车间 1 座，1 层钢结构，设计建筑面积 24000m^2，布置橡胶预处理设备、成型设备、砂边处理设备、装配设备、电泳生产线等，设计年处理能力 6350 万件	建有悬置悬架制品车间 1 座，1 层钢结构，建筑面积 24000m^2，布置橡胶预处理设备、成型设备、砂边处理设备、装配设备、电泳生产线等，年处理能力 6350 万件	一致
	小型整车试验场	建设小型整车试验场 1 座，布置 4 条环形跑道（长 10000m、宽 4m），包括水泥路面、柏油路面、特殊路面。其中水泥和柏油路面最高时速 100km/h、特殊路面最高时速 60km/h 配套建设试验车停车场 1 座、操作工房 1 栋	未建	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辅助工程		厂内配套建设发办公楼 1 栋、4 层钢结构；职工食堂 1 座，1 层钢结构	厂内配套建设发办公楼 1 栋、4 层钢结构；职工食堂 1 座，1 层钢结构	一致
储运工程	外协品库	建设外协品库 1 座，1 层钢结构，设计建筑面积 25000m^2，用于堆放全厂所需外购件原料	建设外协品库 1 座，1 层钢结构，设计建筑面积 25000m^2，用于堆放全厂所需外购件原料	一致
	产品库	建设外协品库 1 座，1 层钢结构，设计建筑面积 25000m^2，用于堆放各类产品	建设外协品库 1 座，1 层钢结构，设计建筑面积 25000m^2，用于堆放各类产品	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项目设计用水量 1801.1m^3/d，由梅林水厂供给，规划给水管径 DN200~DN300	项目用水量 1794.1m^3/d，由梅林水厂供给	一致
	供电系统	采用市政供电，厂区内新建 35kV/10 kV 高压变电所 1 座，8 台 2000KVA 变压器各车间内部设置 10kV/380V 配电设施，设计用电量 6000 万 kw/h	采用市政供电，厂区内新建 35kV/10 kV 高压变电所 1 座，8 台 2000KVA 变压器各车间内部设置 10kV/380V 配电设施，用电量 5000 万 kw/h	一致
	循环水系统	各生产车间分别配套设置 250m^3/h 的循环冷却塔 1 座	各生产车间分别配套设置 250m^3/h 的循环冷却塔 1 座	一致
	排水系统	采取雨污分流制。项目废水排放量总计 1516.1m3/d，其中生产废水 1424.6m3/d、生活污水 91.5m3/d，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东津河	采取雨污分流制。项目废水排放量总计 1509.4m^3/d，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东津河	基本一致
	空压站	建设空压站 1 座，总计布置 10 台 10m^3/h 空压机，其中 9 台 10m^3/h 的、1 台 20m^3/h 工作压力 0.8MPa	建设空压站 1 座，总计布置 10 台 10m^3/h 空压机，其中 9 台 10m^3/h 的、1 台 20m^3/h 工作压力 0.8MPa	一致
	制冷系统	冷量约 12.8×104kcal/h，冷水供水温度为 7℃，冷水回水温度为	冷量约 12.8×104kcal/h，冷水供水温度为 7℃，冷水回水温	一致

		12℃，设计选用 1.28×104kcal/h 的冷水机组 10 台	度为 12℃，设计选用 1.28×104kcal/h 的冷水机组 10 台	
	供气系统	采用“西气东输”天然气为气源，由市区通过管道送至厂区。电泳生产线、食堂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设计天然气使用量 90 万 m^3/a	采用“西气东输”天然气为气源，由市区通过管道送至厂区。电泳生产线、食堂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设计天然气使用量 90 万 m^3/a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措施	自建污水处理站 1 座，设计处理能力 1800m3/d，采用 “隔油+混凝沉淀+气浮+A/O”工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管道收集后集中处理	自建污水处理站 1 座，设计处理能力 1800m3/d，采用“隔油+混凝沉淀+气浮+A/O”工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管道收集后集中处理	一致
		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布置厂内的雨水管网、各类污水管网等；规范厂区废水总排口；设置在线监控装置	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布置厂内的雨水管网、各类污水管网等；规范厂区废水总排口；已设置在线监控装置（氨氮、COD、pH）	一致
	废气治理措施	每台抛丸机配套设置布袋收尘器 1 台，除尘效率≥99%；4 台收尘器共用 1 个 15m 排气筒，总计设置 4 个排气筒	涂装车间：每台抛丸机配套设置布袋收尘器 1 台，4 台收尘器共用 1 个 15m 排气筒，设置 3 个排气筒；引擎车间：每台抛丸机配套设置布袋收尘器 1 台，设置 2 个排气筒	由于抛丸机分别配置在涂装车间和引擎车间，故排气筒增加
		磷化线酸洗工序设置槽边收风系统，集气效率≥75%；配套酸雾洗涤塔 1 座，采用碱喷淋处理，氯化氢去除效率≥80%，尾气经 15m 排气筒排放	6 条磷化线酸洗工序设置槽边收风系统，配 3 套酸雾洗涤塔 1 座，采用碱喷淋处理，尾气分别经 3 个 15m 排气筒排放	一致
		配胶房密闭设计，配套引风机，废气收集后送至喷胶工序废气处理系统处理	配胶房密闭设计，配套引风机，废气收集后送至喷胶工序废气处理系统处理	一致
		各喷胶机设置废气收集装置，设计集气效率≥95%；废气收集后通过各类支管再进入车间的废气总管，最终送至尾气处理装置，采用“高效逆流式除臭净化塔+UV 高效光解净化”，设计处理效率≥98%，总计配套设置 4	各喷胶机设置废气收集装置，废气收集后通过各类支管再进入车间的废气总管，最终送至尾气处理装置，采用“喷淋+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总计配套设置 4 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 1 个 15m 排气筒	处理工艺提升

		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 1 个 15m 排气筒		
		每台设备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各类支管再进入车间的废气总管，设计废气收集效率≥85%；最终送至尾气处理装置，采用“高效逆流式除臭净化塔+UV 高效光解净化”，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98%，每个车间配套设置 4 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 1 个 15m 排气筒	每台硫化机设备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各类支管再进入车间的废气总管，最终送至尾气处理装置，采用“喷淋+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底盘车间配套设置 3 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 1 个 15m 排气筒；引擎车间配套设置 2 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 1 个 15m 排气筒	处理工艺提升
		酸洗工序设置槽边收风系统，集气效率≥75%；配套酸雾洗涤塔 1 座，采用碱喷淋处理，氯化氢去除效率≥80%，尾气经 15m 排气筒排放	电泳工序产生废气采用“中和喷淋+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尾气经 15m 排气筒排放	处理工艺提升
	固废处理措施	自建危废暂存间 1 座，配套“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危废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一般固废作为废旧物资外售综合利用	自建危废暂存间 1 座，配套“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危废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一般固废作为废旧物资外售综合利用	一致
	噪声治理措施	厂房封闭、设备基础减震、风机加装隔声罩等	厂房封闭、设备基础减震、风机加装隔声罩等	基本一致
	环境风险防范	配套建设容积不低于 300m^3 的事故水池；配套应急切换、截断装置	配套建设容积不低于 300m^3 的事故水池；配套应急切换、截断装置	一致

3.3 产品方案：

表 3-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生产数量（万件/年）	实际生产数量（万件/年）
1	汽车减震橡胶制品	底盘成套类（国内）	9950	9950
		底盘成套类（出口）	5640	5640
		悬置（含液封）类	5420	5420
		悬架类	930	930
2	汽车金属零部件制品	控制臂	400	0
合计			22340	21940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设备

3.4.1 原辅材料：

表 3-3 项目原辅材料、能源及其用量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规格	环评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备注
1	汽车减震橡胶制品	各类骨架原料	钢铁件、铝件、塑料件等	2.2 亿件	21940 万件	基本一致。酸洗液更换用量不多，故不进行存储。
		脱脂剂	三聚磷酸钠 30~35%、碳酸钠 20~25%、氢氧化钠 20~25%、偏硅酸钠 15~20%	155.3t/a	155.3t/a	
		磷化剂（MSDS 见附件）	磷酸 10~20%、氧化锌 10~15%、硝酸钙 15~25%、水	322.6t/a	322.6t/a	
		酸洗液	硝酸 20~25%、盐酸 30~40%、柠檬酸 5~10%、络合剂 5~10%、水	81.0t/a	81.0t/a	
		粘合剂（MSDS 见附件）	底胶占 66.7%（其中固含量约 60%） 稀释剂（丁酮）33.3%	369.6t/a	369.6t/a	
		粘合剂（MSDS 见附件）	面胶占 66.7%（其中固含量约 60%） 稀释剂（二甲苯）33.3%	446.6t/a	446.6t/a	
		天然橡胶	橡胶	6811.7t/a	6811.7t/a	
		乙丙橡胶	乙烯、丙烯等	163.1t/a	163.1t/a	
		脱模剂	/	4.6t/a	4.6t/a	
		清洗剂	/	1.7t/a	1.7t/a	
		磷化液	磷酸 10~20%、氧化锌 10~15%、硝酸钙 15~25%、水	35.7t/a	35.7t/a	
		电泳漆	OHT-801 黑浆、NHF-02 中和剂、乳液、NHF-01 溶剂	210.0t/a	210.0t/a	
		橡胶润滑剂	/	1.2t/a	1.2t/a	
		969 修补漆	/	2.0t/a	2.0t/a	
		969 稀释剂	/	1.2t/a	1.2t/a	

		油漆	/	1.5t/a	1.5t/a	
		乙二醇	/	448.0t/a	448.0t/a	
		天然橡胶	橡胶	7700.0t/a	7700.0t/a	
		脱模剂	/	11.8t/a	11.8t/a	
		清洗剂	/	6.4t/a	6.4t/a	
		水	/	522886m^3/a	522886m^3/a	
		电	/	6400 万 kwh/a	6400 万 kwh/a	
2	汽车金属零部件制品	铝 材	/	105t/a	0t/a	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片 碱	/	12.5t/a	0t/a	
		硝 酸	/	10.5t/a	0t/a	
		乳化液	/	1.0t/a	0t/a	
		水	/	210m^3/a	0t/a	
		电	/	150 万 kwh/a	0t/a	

3.4.2 主要设备：

表 3-4 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涂装事业部主要设备					
1	1#脱脂线	自制，6 槽自动	1 条	1 条	基本一致
2	2#脱脂线		1 条	1 条	
3	3#脱脂线		1 条	1 条	
4	4#脱脂线		1 条	1 条	
5	5#脱脂线		1 条	1 条	
6	抛丸机（1#、2#、4#、11#、12#）	QPL300 履带式自动上下料抛丸清理机	5 台	5 台	
7	抛丸机（3#）	QPL3210 履带式抛丸清理机	1 台	1 台	
8	抛丸机（5#~10#）	QPL200 变频式抛丸清理机	6 台	6 台	
9	1#自动磷化线	自制，9 槽自动	1 条	1 条	
10	2#自动磷化线	自制，6 槽自动	1 条	1 条	

11	3#自动磷化线		1 条	1 条	
12	4#自动磷化线		1 条	1 条	
13	1#U 型磷化线	自制，18 槽自动	1 条	1 条	
14	2#U 型磷化线		1 条	1 条	
15	产品磷化线	自制，9 槽自动	1 条	1 条	
16	华能自喷线	ZP-60	5 台	5 台	
17	安捷伦自喷线	AJLZG40-11	2 台	2 台	
18	自制自喷线	40 工位/46 工位	22 台	22 台	
19	喷室	水帘喷室	2 个	2 个	
20	手喷线	通过式烘道	1 台	1 台	
21	手涂线	通过式烘道	3 台	3 台	
22	浸胶线	自动浸胶生产线	1 台	1 台	
23	玻璃钢冷却塔	HMKI-200	1 台	1 台	
24	骨架喷胶烘干机	SQX-600	2 台	2 台	
25	脱脂生产线	自制	2 条	2 条	
26	磷化生产线	自制	3 条	3 条	
27	电泳生产线	DWDY-3.5-250	1 条	1 条	
28	喷涂自动生产线	ZP-80	10 条	10 条	
29	电瓶叉车	1.5T-2.5T	10 辆	11 辆	
30	全自动捆扎机	YK6060B	2 台	3 台	
31	动力配电柜	XL-21-08/XL-21	20 台	22 台	
32	干式变压器	SCB10-2000/10-0.4KV	2 台	1 台	
33	纯水处理设备	RO-S-5	2 套	2 套	
34	玻璃钢冷却塔	HMKI-400	2 台	2 台	
35	冷冻水机组系统	200HP 风冷	10 套	12 套	
36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10 立方	2 台	2 台	
37	储气罐	10/0.88	4 个	4 个	
38	冷冻式空气干燥机	HAD-10HTF	3 台	3 台	
39	饮水系统	直饮水	3 套	3 套	
40	输送带	/	10 条	11 条	

41	喷胶骨架提升机	自制	5 台	5 台	
引擎事业部主要设备					
1	16 寸开炼机	Y260M-6	1 台	1 台	基本一致
2	18 寸开炼机	X(S)K450-B	1 台	1 台	
3	预成型机	JY(Z)250	1 台	1 台	
4	磐石 200T 注射机	INJ-200	147 台	147 台	
5	磐石 200T 真空平板机`	P-V-200	5 台	5 台	
6	磐石 250T 注射机	INJ-250	1 台	1 台	
7	阳明 580T 注射机	MY-RJ(S)300	9 台	8 台	
8	华意 150A 注射机	HYZ-150A	34 台	34 台	
9	日本 75T 注射机	SYI-1.0-75VA	15 台	15 台	
10	磐石 600T 注射机	INJ-600	3 台	3 台	
11	磐石 500T 注射机	INJ-500	4 台	4 台	
12	150T 平板机	/	4 台	4 台	
13	工装制热模台	自制	2 台	3 台	
14	工装制洗模机	自制	1 台	2 台	
15	磐石 200T 注压机	P/250/4RT/INJ	1 台	2 台	
16	砂边机	自制	48 台	50 台	
17	单柱压力机	YF10-40	2 台	2 台	
18	25T 力位移压力机	LTM107C-25T	2 台	2 台	
19	单项交流电阻焊机	YF-0201Z5	2 台	3 台	
20	8015 自动工作站	雷奥	1 台	2 台	
21	光纤激光打标机	MJ-MOPA-20	3 台	3 台	
22	四柱压力机	YC32-63A	4 台	4 台	
23	25T 力位移压力机	LTM107C-25T	18 台	18 台	
24	自动卷边机	ENG-2-B	1 台	1 台	
25	铆接机	FBY-XFC480	1 台	1 台	
26	工装制烘干机	自制	1 台	2 台	
27	光纤激光打标机	MJ-MOPA-20	9 台	10 台	

28	打包机	MH-101A	2 台	4 台	
29	径向铆接机	JM30-C	1 台	1 台	
30	8013 手动拧紧工作站	雷奥	1 台	1 台	
31	旋转摩擦焊机	SW300G	2 台	2 台	
32	25T 力位移压力机	LTM107C-25T	7 台	8 台	
33	德国充液机	/	1 台	1 台	
34	50T 力位移压力机	LASTD-SY5010	3 台	3 台	
35	工装制烘干机	自制	3 台	5 台	
36	自制压装机	自制	3 台	3 台	
37	打包机	MH-101A	2 台	4 台	
38	全自动灌铆机	LAGB-05	1 台	1 台	
39	螺纹间距检测仪	基恩士 CCD	1 台	2 台	
40	六工位干式灌装机	/	1 台	1 台	
41	双工位液封装配机	LA15AH-042	1 台	1 台	
42	干式灌装机	LASTD-SGG1402	1 台	1 台	
43	100HZ 动刚度试验机	RTS3000	1 台	1 台	
44	自制焊接机	自制	1 台	1 台	
45	光纤激光打标机	MJ-MOPA-20	4 台	5 台	
46	湿式装配机	YC32-63A	4 台	4 台	
47	玻璃钢冷却塔	HMKI-300	1 台	1 台	
48	磐石 200T 注射机	INJ/200/2000/3RT/FIFO	60 台	60 台	
49	25T 力位移压力机	或缩径机	20 台	20 台	
50	干式灌装机	LASTD-SGG1402	5 台	5 台	
51	衬套液下罐装生产线	/	1 条	1 条	
52	砂边机	/	30 台	30 台	
53	螺纹检测工作站	LA14AH-027	1 套	1 套	
54	顶端连接板检测工作站	LA16H-002	1 套	1 套	
55	车间自动化工作站	/	10 套	10 套	

56	电瓶叉车	1.5T-2.5T	5 辆	6 辆	
57	全自动捆扎机	YK6060B	2 台	2 台	
58	热风循环干燥箱	RX881-TG/220V	15 个	15 个	
59	激光打标机	MG-GX30	10 台	10 台	
60	电阻焊机	YR-A05CM2	1 台	1 台	
61	动力配电柜	XL-21-08/XL-21	20 个	20 个	
62	干式变压器	SCB10-2000/10-0.4KV	3 个	4 个	
63	玻璃钢冷却塔	HMKI-400	1 台	1 台	
64	冷冻水机组系统	200HP 风冷	10 套	10 套	
65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10 立方	1 台	1 台	
66	储气罐	10/0.88	2 个	2 个	
67	冷冻式空气干燥机	HAD-10HTF	3 台	3 台	
68	车间通风系统	/	1 套	1 套	
底盘事业部主要设备					
1	除湿机	CFZ-10/S	3 台	3 台	基本一致
2	空气干燥机	HAD-10HTF	2 台	2 台	
3	开炼机	X(S)K-450B	3 台	3 台	
4	切条机	自制	1 台	2 台	
5	磐石 200T 注射机	INJ-200	79 台	79 台	
6	磐石真空平板机`	P/250/4/PCD/INJ	1 台	1 台	
7	磐石 250T 注射机	INJ/250/3000/FIFO	7 台	7 台	
8	阳明 200T 注射机	YM-RI1000	4 台	4 台	
9	华意 150T 注射机	HYZ-150A	34 台	34 台	
10	阳明 580T 注射机	YM-RI3000	3 台	3 台	
11	华意 350T 注射机	HYZ-350A	1 台	1 台	
12	德士码 400T 注射机	Sigma400	10 台	10 台	
13	德士码 250T 注射机	Sigma250	18 台	18 台	
14	日本 75T 注射机	SYI-1.0-75VA	2 台	2 台	
15	磐石 600T 注射机	INJ/600/3000/2RT/FIFO	2 台	2 台	

16	磐石 500T 注射机	INJ/500/4000/FIFO	7 台	8 台	
17	兴联邦平板机	B1	1 台	1 台	
18	破坏机	自制	1 台	1 台	
19	热风循环干燥箱	RX-RF023/220V	8 台	10 台	
20	柜式锅炉	20STB-15AI4	4 台	4 台	
21	衬套组装检测线	LA15AH-008	1 台	1 台	
22	全自动捆扎机	MH-101A	2 台	2 台	
23	空压机	SA55A	2 台	2 台	
24	工业风冷冷水机组	20STB-15AI4	1 台	1 台	
25	雷奥旋铆工作台	LA15AH-039	1 台	1 台	
26	VOLVO 自动上下料生产线	非标定制	1 台	2 台	
27	精密数控液压铆接机	FBY-XFC480	1 台	1 台	
28	衬套缩径检测自动线	8068	5 台	5 台	
29	工装制热模台	自制	2 台	3 台	
30	工装制洗模机	自制	1 台	1 台	
31	磐石注射机	P/250/4/PCD/INJ	2 台	3 台	
32	砂边机	自制	38 台	38 台	
33	无心磨床	M1080B	1 台	1 台	
34	四柱装配机	Y32-63A	13 台	13 台	
35	冲床	黄山 z4112B	1 台	1 台	
36	25T 力位移	TY-502-25T	14 台	14 台	
37	压脱胶检测机	自制	29 台	29 台	
38	升降工作台	自制	7 台	7 台	
39	玻璃钢冷却塔	HMKI-300	1 台	1 台	
40	磐石 200T 注射机	INJ/200/2000/3RT/FIFO	60 台	60 台	
41	德士马 250T/马普兰	Sigma250/PLATIN 250	30 台	30 台	
42	德士马 400T/马普兰	Sigma400/PLATIN 400	10 台	10 台	

43	25T 力位移压力机	或缩径机	20 台	20 台	
44	砂边机		30 台	35 台	
45	衬套组装检测线	LA15AH-008	1 条	1 条	
46	精密数控液压铆接机	FBY-XFC480	3 台	3 台	
47	衬套缩径检测自动线	8068	4 条	4 条	
48	电瓶叉车	1.5T-2.5T	5 辆	5 辆	
49	全自动捆扎机	YK6060B	4 台	4 台	
50	热风循环干燥箱	RX881-TG/220V	15 台	15 台	
51	激光打标机	MG-GX30	10 台	12 台	
52	动力配电柜	XL-21-08/XL-21	20 个	20 个	
53	干式变压器	SCB10-2000/10-0.4KV	3 个	3 个	
54	玻璃钢冷却塔	HMKI-400	1 台	1 台	
55	冷冻水机组系统	200HP 风冷	10 套	12 套	
56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10 立方	1 个	1 个	
57	储气罐	10/0.88	2 个	2 个	
58	冷冻式空气干燥机	HAD-10HTF	3 台	3 台	
59	衬套脱胶检测机	/	10 台	10 台	
金属零部件制品主要设备					
1	1000T 摩擦压力机	T53-1000A	1 台	0 台	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2	400T 摩擦压力机	T53-400B	1 台	0 台	
3	630T 摩擦压力机	T53-630A	2 台	0 台	
4	160T 摩擦压力机	T53-160B	4 台	0 台	
5	300T 摩擦压力机	T53-300	2 台	0 台	
6	电炉	/	28 台	0 台	
7	100T 冲床	JB23-100A	1 台	0 台	
8	80T 冲床	JB23-80A	2 台	0 台	
9	63T 冲床	JB23-10063A	4 台	0 台	
10	25T 冲床	JB23-25A	3 台	0 台	
11	40T 冲床	JB23-40A	5 台	0 台	

12	15T 冲床	JB23-15A	2 台	0 台	
13	清洗设备（碱洗+酸洗）	/	1 套	0 台	
14	时效炉	SC101-4	1 台	0 台	
15	时效炉	XMTL	1 台	0 台	
16	时效炉	XMT412	1 台	0 台	
17	时效炉	2L-24-2	2 台	0 台	
18	淬火炉	/	2 台	0 台	
19	万能数控机床	VMC	3 台	0 台	
20	数控机床	XK-510	1 台	0 台	
21	车床	JH6130	6 台	0 台	
22	台式攻丝机	HS4016	2 台	0 台	
23	台式钻床	Z522-2、Z522-3、Z522-4、Z522-6、Z522B、Z406C	10 台	0 台	
24	仪表车	CO625	1 台	0 台	
25	台式卧铣	XJ61	1 台	0 台	
26	万能外圆磨床	M1414	1 台	0 台	
27	卧式万能铣床	XK6125	3 台	0 台	
28	卧式铣床	X6012	2 台	0 台	
29	钻铣床	ZCTM-40	1 台	0 台	

3.5 项目水平衡图

项目水用量总计约为 1794.1m^3/d。由梅林水厂供给，河沥溪水厂作为备用水源。项目废水排放量总计约为 1509.4m^3/d。厂内计划自建污水处理站 1 座，设计处理能力 1800m^3/d。废水经处理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中表 2 中直接排放标准后，最后排入东津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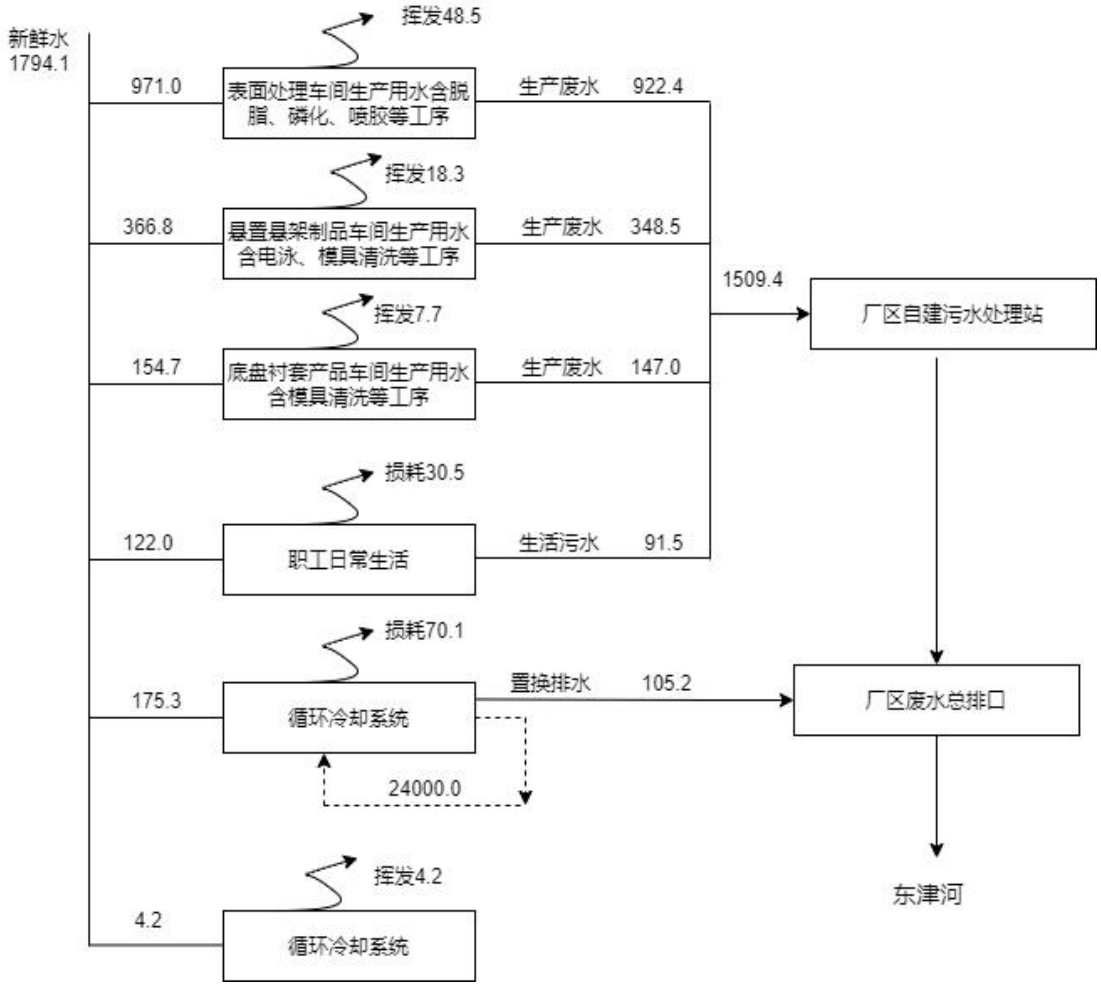

图 3-5-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3/d）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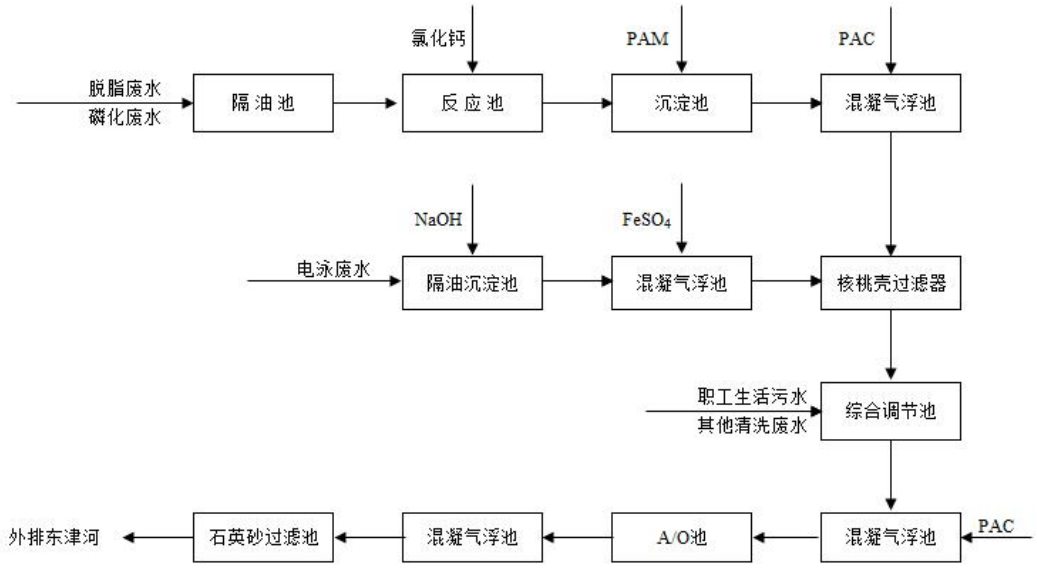

图 3-5-2 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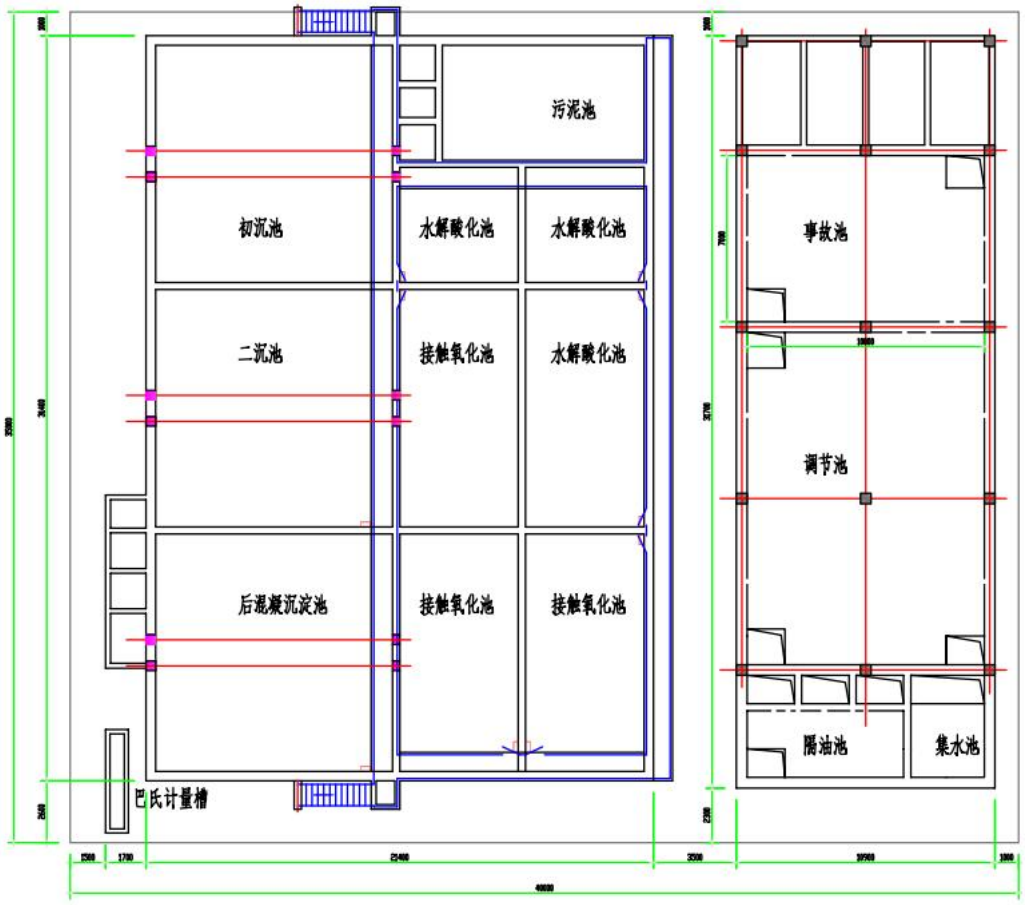

图 3-5-2 污水处理站平面图

3.6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厂区防渗情况

污染防治区分为一般污染防治区和重点污染防治区。其中，重点污染防治区是指物料危害性大、对地下水环境隐患大的生产区域，包括表面处理生产车间（含配胶房）、污水处理站、危废暂存间、事故应急池、厂区污水输送管沟等区域；一般污染防治区是指危害性相对较小的其他区域，包括底盘衬套产品车间、悬置悬架制品车间、循环水站、一般固废堆存场等。重点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

防渗系数 k≤1×10-7cm/s；一般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防渗系数 k≤1×10-7cm/s；简单防渗区只需进行地面硬化。（防渗支撑材料见附件）

（2）环境防护距离

本项目环境防护距离为一期工程厂界外 100m 区域。

（3）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和在线装置

废水、雨水、废气排放口均设置标识标牌，废气排放口设置监测平台；废水出口安装有 pH、COD、氨氮在线监测设施，且完成在线设备的比对验收。

图 3-6-1 在线设备

（4）排污许可执行情况

本项目 2022 年 3 月 30 日完成排污许可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1881777350886800 1Q 。 2020 年度至 2021 年度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完成相关台账的上传及公开并提交排污许可年报。

（4）事故池建设情况

事故池建设的尺寸是长×宽×高为 10m×7m×5m，体积为 350 立方米。

图 3-6-2 事故池建设图

3.7 主要生产工艺流程

项目产品主要包括汽车减震橡胶制品和汽车金属零部件制品两大类，具体如下：

3.7.1 汽车减震橡胶制品生产工艺流程描述

3.7.1.1 表面处理车间

表面处理车间总体工艺流程为工件脱脂、抛丸、磷化、喷胶，总体工艺流程汇总见图 3-7-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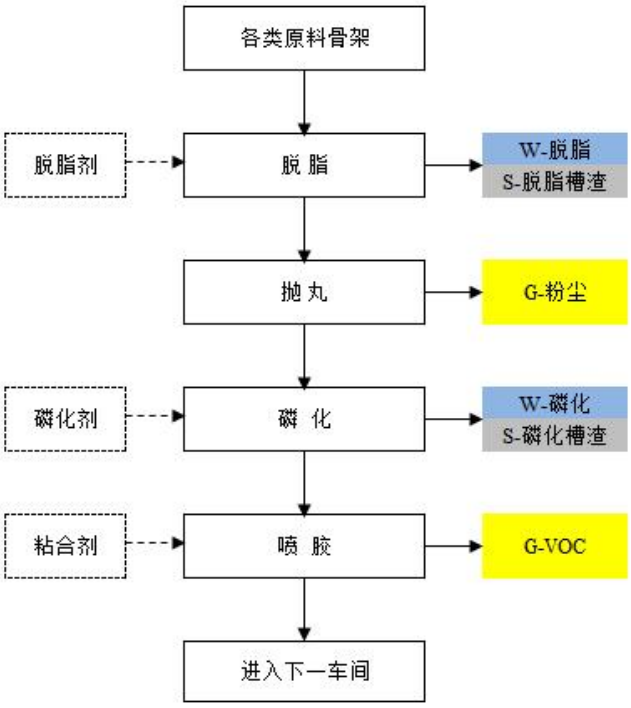

图 3-7-1-1　表面处理车间总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各环节操作工艺流程分述如下：

1、脱脂

本项目共设置 5 条自动脱脂线，每条脱脂线按照预脱脂、脱脂、二级逆流水洗、热水洗以及烘干进行。

（1）预脱脂

采用脱脂剂与自来水配置成脱脂液，将工件装入滚筒浸没在装有脱脂液的预脱脂槽中，不停翻转 8~9min，脱脂温度控制在 65~80℃，利用热碱液对工件表面油脂进行皂化和乳化作用，来去除皂化性油脂。此过程会产生脱脂废水。脱脂槽废液 15 天更换一次。产污环节：预脱脂槽共计 8344L，产生脱脂废水量约为 0.56m^3/d；脱脂槽渣 4.2t/a。

（2）脱脂

工件预脱脂完成后直接进入脱脂槽，此过程与预脱脂相同，有脱

脂废水产生。产污环节：脱脂槽共计 8344L，产生脱脂废水量约为 0.56 m^3/d。

（3）水洗

工件脱脂后进入 1#、2#水洗槽，承载各类工件的滚筒在每个水洗槽中翻转 30~60s，使污物层被分散、乳化、剥离而达到清洗目的。（1#、2#水洗槽连通，2#水洗槽进水，1#水洗槽出水）水洗槽废水 1 天更换一次。产污环节：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246.05 m^3/d。

（4）热水洗

工件经过两道水洗后，进入热水洗槽，滚筒在热水洗槽中翻转 30~60s，一是为了再次清洗工件，更利于缩短下一步烘干所用时间。热水洗槽废水 1 天更换一次。产污环节：热水清洗废水量约为 96.43m^3/d。

（5）烘干

热水洗后的工件进入烘干槽，滚动不停翻转，利用槽内两边吹出的热风对工件进行烘干。烘干温度为 90~110℃，烘干时间 8~9min。

脱脂工序操作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汇总见图 3-5-1-2。

2、抛丸

抛丸是为了清除表面氧化皮，提高外观质量，利用高速运动的弹丸流连续冲击强化工件表面，迫使靶材表面和表层在循环性变形过程中发生以下变化：1、显微组织结构发生改性；2、非均匀的塑变外表层引入残余压应力，内表层生产残余拉应力；3、外表面粗糙度发生变化，可提高零件疲劳断裂抗力，防止疲劳失效，塑性变形与脆断，

提高疲劳寿命。此过程会产生粉尘和噪声。

抛丸工序为将工件倒入抛丸机喷室内，关闭舱门，抛丸机开始运行时，骨架通过抛丸砂粒的高速撞击，除去骨架表面的锈迹、氧化皮及杂质，处理后骨架表面须有明显粗糙度并均匀分布，不允许有锈迹及其他杂质。

本项目共设置 16 台抛丸机，其中 5#~10#抛丸机为变频式抛丸清理机，每次抛丸时间为 8~12min；3#抛丸机为履带式抛丸清理机，每次抛丸时间为 15~20min；1#、2#、4#、11#、26#抛丸机为履带式自动上下料抛丸清理机，每次抛丸时间为 15~20min。抛丸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抛丸粉尘以及设备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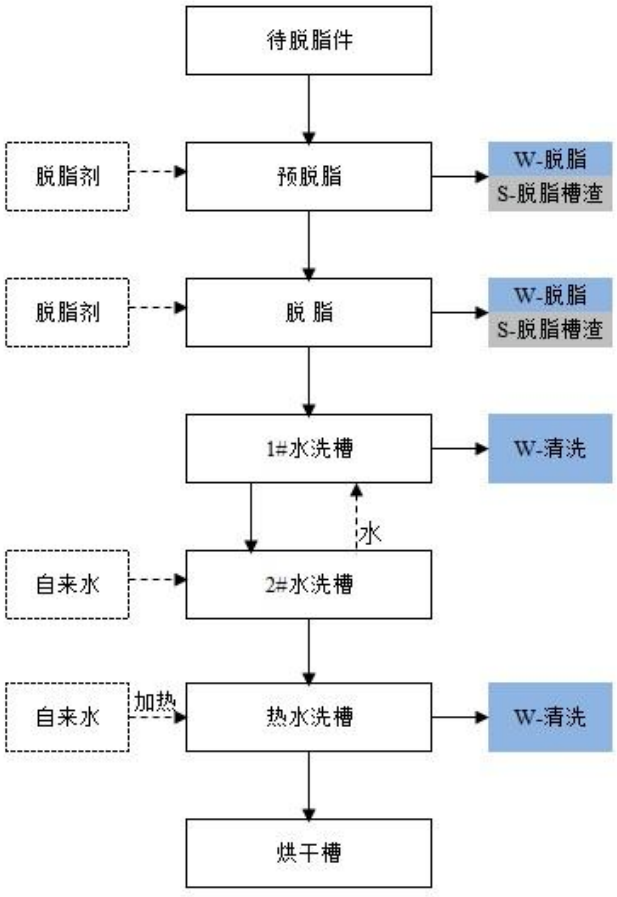

图 3-7-1-2　脱脂工序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图 3-7-2-1 抛丸工序图

3、磷化

磷化过程中，预脱脂、脱脂、水洗、热水洗以及烘干工序与脱脂过程中此类工序相同，在此，重点介绍酸洗、磷化工序。

（1）酸洗

为使工件表面能够均匀磷化，清除工件表面的锈蚀，磷化工序前会进行酸洗，酸洗采用 5%盐酸，每条磷化线有两个酸洗槽，尺寸均为 1.3m*1.2m*0.8m，工件在每个酸洗槽的停留时间约为 14min，以达到表面活化的作用。此过程会场酸性废气、废酸液和酸洗槽渣。废酸液 60 天更换一次。产污环节：酸洗槽容积共计 3528L，酸洗废液产生量约为 0.059 m^3/d。

（2）磷化

磷化是一种化学反应形成磷酸盐化学转化膜的过程，形成的磷酸盐化学转化膜称为磷化膜，磷化的目的主要是为了给金属提供保护，

在一定程度上防止金属被腐蚀，还可以提高粘合剂的附着力。本项目磷化采用 Zn-Ca 磷化液，工件浸入磷化液中，磷化液温度为 67~75℃，磷化时间 14min，在工件表面沉积形成一层不溶于水的结晶型磷酸盐转换膜，利于后续的喷胶工序，此过程会产生磷化废水和磷化槽渣。磷化液 7 天更换一次。产污环节：磷化槽共计 22176L，磷化废液产生量约为 3.16 m^3/d，磷化槽渣产生量 4.2t/a。

磷化生产线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汇总见图 3-5-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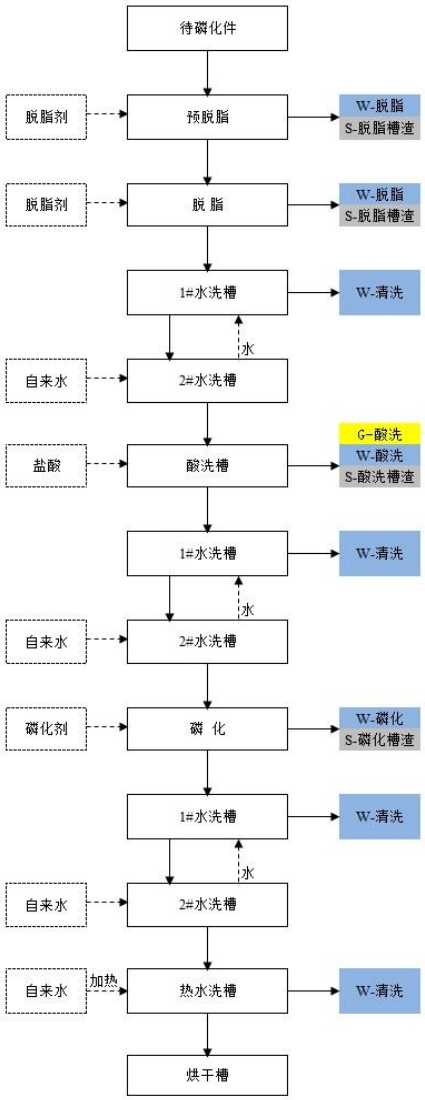

图 3-7-1-3　磷化工序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图 3-7-2-2 磷化工序图

4、喷胶

为了使橡胶与工件粘合在一起，对工件表面喷涂粘合剂，本项目设有自动喷胶线 29 条（每条自带烘道）、手动喷胶线 1 条（包含 2 台水帘喷室，4 个烘道）、自动浸胶线 1 条（包含预热烘道、底胶烘道和面胶烘道）、手动涂胶线 3 条（3 个烘道），此过程会有有机废气挥发，喷胶沉渣产生量 1.4t/a。

（1）自动喷胶线

工件由工人手动上料，将骨架套在喷胶设备专用护杆上，喷胶设备自动运行，骨架先经过预热烘道（100~120℃）预热 1min；然后由自动喷枪喷底胶；喷完后进入底胶烘道（100~120℃）烘干约 2min；再由自动喷枪喷面胶，喷完后进入面胶烘道（100~120℃）烘干约 2min，最后由工人手工卸料。

（2）手动喷胶线

工人将工件排版后送入待喷区，由喷涂工人在水帘喷台进行手工喷涂，过程为喷底胶、底胶烘干（烘干温度 100~110℃，10min）、喷面胶、面胶烘干（烘干温度 100~110℃，4min）。

产污环节：水帘喷胶台污水产生量 2.8m^3/d。

（3）自动浸胶线

待浸胶工件由工人挂至浸胶设备专用挂钩上，设备先后经过预热烘道，温度为 50~70℃，预热时间 2~3min；预热后工件进入底胶浸胶槽，常温浸胶，约 30s；然后进入底胶烘道，温度为 100~120℃，烘干时间 10min；再进入两道面胶浸胶槽，常温浸胶，约 1min；然后进入面胶烘道，温度 100~120℃，烘干时间 5min，最后由工人卸料包装。

产污环节：浸胶槽使用循环冷却水间接降温，水量约为 0.28m^3/d。

（4）手动涂胶线

由上料工将工件装入专用网筛，进入预热烘道，温度为 50~70℃，时间 3~5min；然后人工采用专用毛笔蘸粘合剂在工件表面涂刷底胶，然后进入底胶烘道，温度为 100~110℃，烘干时间 10min；然后人工采用专用毛笔蘸粘合剂在工件表面涂刷面胶，然后进入面胶烘道，温度为 100~110℃，烘干时间 4min，最后工人卸料包装。

图 3-7-2-3 喷涂工序图

3.5.1.2 底盘衬套产品车间

底盘成品为橡胶衬塑类，其中橡胶衬塑类是以塑料件、铝件和钢件等骨架为材料，在骨架内充填橡胶，形成“骨架+橡胶”的产品结构。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包括硫化、砂边、修检、电泳和脱胶等工序。具体分述如下：

1、橡胶开炼

将原料胶加入开炼机中，升温开炼机温度至 120℃左右，将原料胶挤压、冷却后剪切为条形胶料，以备后续硫化过程使用。

2、硫化

硫化工序包括清洁、上料、硫化和出模。

将型腔至于洗模机内部，将管道内的洗模砂高速喷至型腔表面进行清洗，去除表面模脏，模脏随洗模砂回用，定期更换洗模砂中的水；

向型腔内喷洒 MK828 型脱模剂，预热至 160℃，保持 5min，便于后续过程中产品与模具的分离，经过预热固化后开始生产；将金属骨架放入模具型腔，胶料通过成型机注射进入型腔；控制成型机压力为 12MPa，温度为 160℃左右，时间约为 5min，进行硫化，将金属骨架与胶料融合为一个整体；硫化结束后，打开模具，从型腔内取出产品。

产污环节：该过程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为胶料融化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本次评价按照非甲烷总烃计；洗模砂工序产生的置换废水，洗模砂环节置换产生的废水量约为 1.0m^3/d；固废污染物为硫化过程产生的少量橡胶飞边，该工序橡胶飞边产生量约为 825t/a，经厂区暂存后，定期外售至橡胶回收利用单位。

图 3-7-2-4 硫化工序图

3、砂边

砂边工序包括砂边、防锈；为了去除成型产品骨架周边的多余胶料，将成型后的产品表面用钢丝轮清除干净；砂边好的产品放入防锈

水中进行浸泡，浸泡液主要成分为污水碳酸钠与亚硝酸钠。浸出后产品自然沥干；该过程需定期补充防锈剂与水。

4、修检

修检是将砂边后的产品表面的橡胶进一步清除干净。

5、擦油

将布料缠在铁棒上，将铁棒浸入防锈油后，通过穿插产品和旋转，将防锈油涂布在骨架内外表面，目的是进一步防锈。

6、缩径

将缩径夹具安装在压力机上，然后将产品放入缩径夹具内，控制机压力 12MPa，将产品外径缩小到规定尺寸。

7、镀锌

该过程委托外单位（宁国电镀工业园内弘嘉电镀公司）加工，不在本厂区内部进行加工，在此不在详细叙述。

8、电泳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资料，底盘事业部与引擎事业部共用一条电泳线，以下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描述中，由于工艺流程大致相同，不再分开逐一叙述，污染物产生情况一并考虑。

（1）脱脂

化学脱脂是脱脂剂来除去非皂化性油脂。项目采用 SP-2203E 型脱脂剂，主要成分为 NaOH、Na_2CO_3 等，脱脂剂与水的比例为 3:100，脱脂槽有效容积为 2400L；将黏附有油污的金属件放在脱脂槽中，一定时间后取出工件，以达到去除工件表面油渍的目的。定期向脱脂槽

中补充脱脂剂与水，同时脱脂槽液定期更换。

（2）一级浸洗+三级喷淋水洗

脱脂后的工件采用自来水进行一级逆流浸洗，浸洗槽中加入少量的 SP-1104 型防锈剂，添加剂与浸洗水量的比例为 3:100，并控制浸洗槽中 pH 值为 5-7，浸洗槽有效容积为 4.5m^3。浸洗后的工件进入喷淋水洗工序，喷淋工序下方设置喷淋水收集槽，喷淋水量为 3.65m^3；经三级喷淋水洗后，金属件进入后续磷化工序。

（3）磷化

磷化是一种化学和电化学反应生成磷酸盐化学转化膜的过程，所形成的磷酸盐转化膜称为磷化膜。磷化的目的在于给金属表面提供防护，在一定程度上防止金属腐蚀；用于电泳前打底，提高电泳层的附着力和防腐蚀能力。本项目采用锌系三元磷化体系（SP-3301A 等），磷化槽液主要成分为磷酸、磷酸锌以及添加剂。

产污节点：该工序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定期更换的废磷化液，磷化槽液更换更换量为 1.44m^3/d，槽液经厂区暂存后，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5）二级逆流水洗

磷化后的工件采用自来水进行二级逆流水洗，控制水洗槽中 pH 值为 5-7，水洗后的金属件进入纯水洗工序，水洗槽有效容积为 2.7m^3。

（6）二级纯水洗

为提高后续电泳效果，磷化水洗后的金属件采用纯水进行二级逆流水洗，控制水洗槽中 pH 值为 5-7，水洗槽有效容积为 2.7m^3。

产污节点：与上述废水产生情况相同，纯水洗工序废水产生量约24.0m^3/d，进入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7）吹水

水洗后的金属件经挂具输送至吹水区域，采用压缩空气对金属件进行高压吹水，喷枪空气压力控制为0.1-0.4MPa。

（8）电泳

电泳是一种新的涂装工艺，是一种将带有电荷的有机涂料，以较稀的、浓度均匀的溶解或分散在溶液中，将具有导电性的工件放在阴极或者阳极，在通入电流的条件下，有机涂料在工件表面均匀的沉积出来，形成一层不溶于水的有机涂膜，以起到表面防腐和装饰作用。

本项目阳极电泳采用乳液-OHT-800LB、黑浆-OHT-801、中和剂NHF-02、溶剂NHF-01电泳液。生产过程中，根据电泳槽中的溶剂浓度定期补充电泳液。

产污节点：电泳产生的主要废气污染物为槽液挥发的少量有机物。电泳工序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汇总见图3-5-1-4。

（9）二级纯水洗

电泳后的金属件采用纯水进行二级逆流水洗，控制水洗槽中pH值为5-7，水洗槽有效容积为2.7m^3。

（10）吹水

该工序吹水工艺与上述吹水工艺相同，在此不再赘述。废水产生量约为2.0m^3/d，废水经下方收集槽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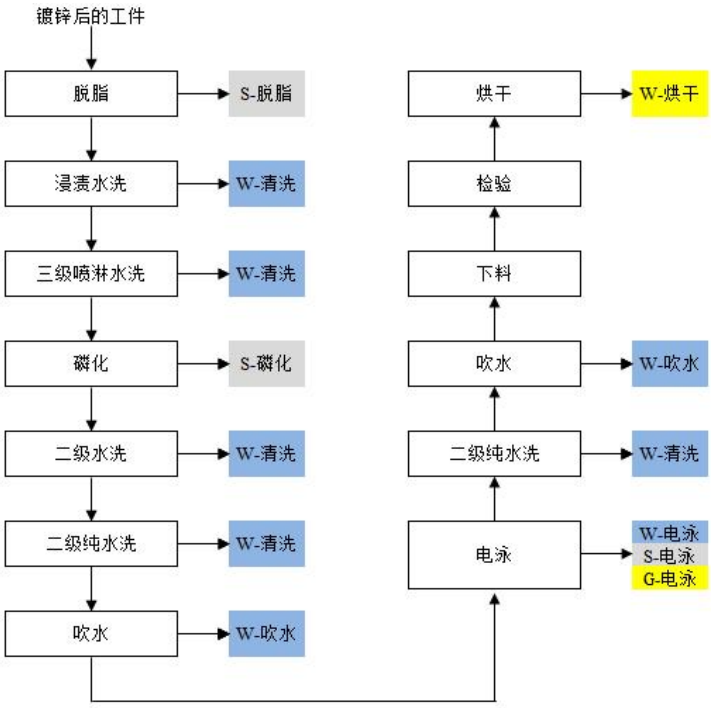

图 3-7-1-4　电泳工序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11）烘干

工件经烘干后，通过目视对产品进行检测，不合格的产品返回抛丸工序重新加工，合格产品按相应质量标准进行码放。

9、磨削

将产品放入滑槽，通过砂轮机的旋转，同时喷入皂化液，将产品外径磨削到规定的尺寸。磨削过程中产生的废铁屑被滑槽下方的磁性滚轮吸附，废铁屑定期清理。经厂区暂存后作为废旧物资外售。

10、装配

将需要的骨架通过压力机压到产品上。

11、脱胶检验

将产品定位在底座上，控制时间 5s，压力 12MPa，使产品受力，根据根据金属件与橡胶件的粘合程度，判断产品是否符合标准。合格

的产品进入下一工序，不合格产品的金属件返回重新利用，废弃的橡胶与上述过程中产生的橡胶飞边一起外售。

12、分检

分检工序包括上料、抓取、称量和分流。将产品整齐码放在输送带上，通过机械手将产品抓取放在电子称上，根据规定的重量结合实际称重的重量，由系统自动判定是否为合格产品，合格产品经系统筛选自动进入下一工序，不合格产品分离出来，回收金属件，废弃的橡胶与上述过程中产生的橡胶飞边一起外售。

13、检验、标记

将产品通过目视和专用的检具对产品进行检测，合格的产品经记号笔在产品规定位置做规定标识。不合格的产品回收金属件，废弃的橡胶与上述过程中产生的橡胶飞边一起外售。

14、包装、入库

根据要求，使规定大小的包装箱、纸隔板，盛装规定数量的产品，用包装带打包后张贴标识。包装后的产品入库暂存。

底盘衬套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汇总见图 3-5-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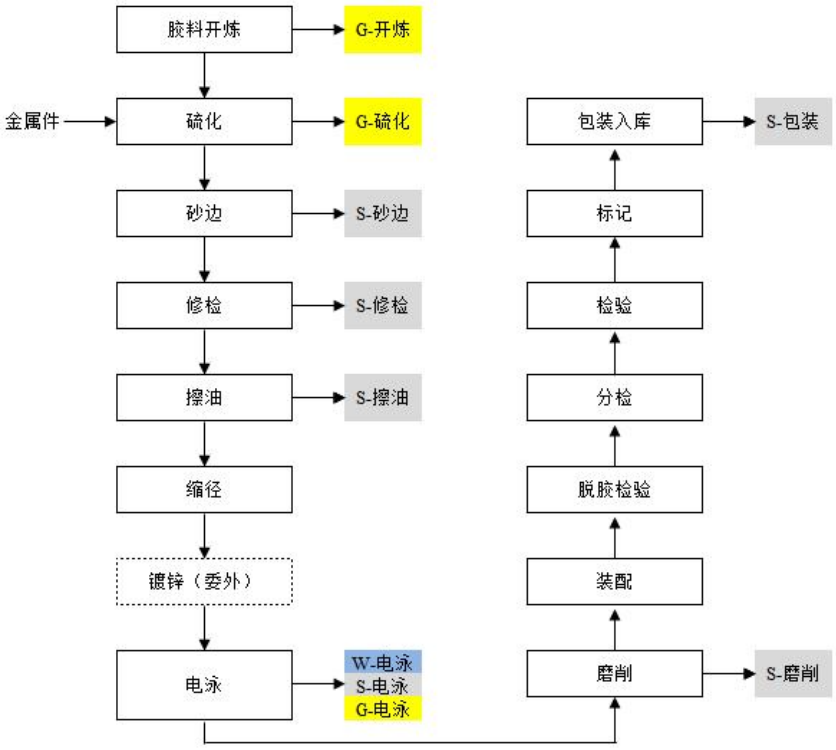

图 3-7-1-5　底盘衬套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3.5.1.3 悬置悬架产品车间

1、悬架类产品

引擎事业部产品为悬置类和悬架类。悬架类产品生产工序主要包括：硫化、砂边、修检、电泳等工序；悬置类产品与悬架类产品生产工艺大致相同，区别之处在于，部分悬置类产品无需电泳工序，但悬架类需要；悬置类产品需要擦油工序，但部分悬架类产品是电泳后擦油。

其中引擎事业部悬架类产品生产工艺流程中硫化、砂边、修检、缩径、装配、电泳、擦油、脱胶、装配、检验等均与底盘事业部橡胶衬塑类工艺流程一致，以下不再详细叙述，仅对不同部分进行叙述。

焊接工艺将装配软垫后的上骨架与下骨架固定在焊接夹具上，采用铬镐铜材料的焊材，通过控制设备的电流及焊接时间（3~4s）对上

下骨架进行点焊。

悬架类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汇总见图 3-5-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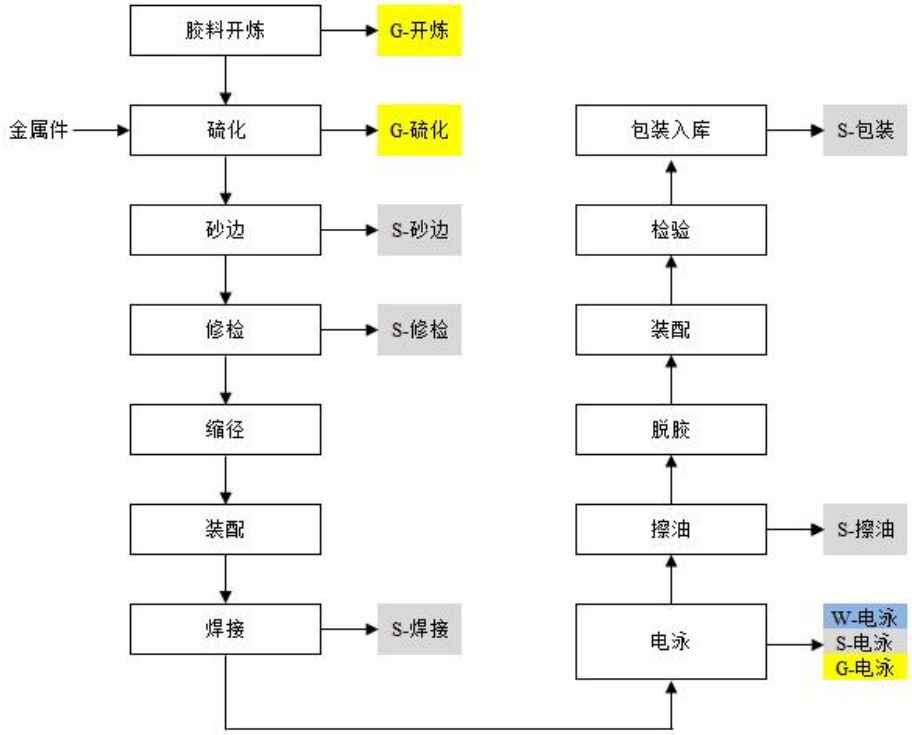

图 3-7-1-7　悬架类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2、悬置类产品

引擎事业部产品为悬置类和悬架类。悬架类产品生产工序主要包括：硫化、砂边、修检、电泳等工序；悬置类产品与悬架类产品生产工艺大致相同，区别之处在于，部分悬置类产品无需电泳工序，但悬架类需要；悬置类产品需要擦油工序，但部分悬架类产品是电泳后擦油。

其中引擎事业部悬架类产品生产工艺流程中硫化、砂边、修检、缩径、装配、电泳、擦油、脱胶、装配、检验等均与底盘事业部橡胶衬塑类工艺流程一致，以下不再详细叙述，仅对不同部分进行叙述。

冲液具体工序为：将装配夹具固定在冲液槽内，在电泳槽内液面一下将待冲液的零件根据产品结构组装、轻晃，排除工件内的气体，然后将组装件放入夹具内，控制设备压力（16~18MPa）将产品组件进行装配。

悬置类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汇总见图 3-5-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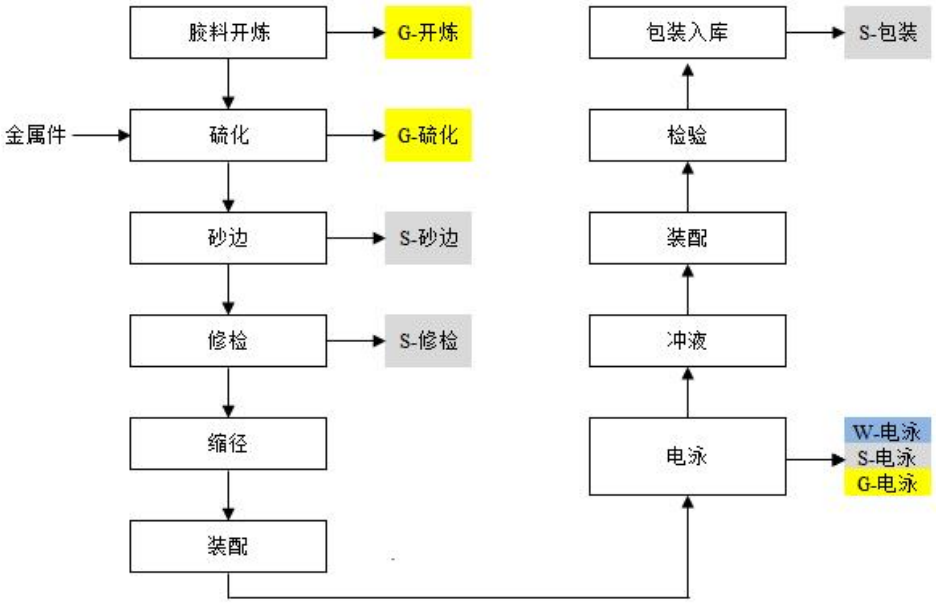

图 3-7-1-8　悬架类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3.2.2 汽车铝合金零部件数字化车间示范工程生产工艺流程描述

项目暂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3.8 项目变动情况

表 3-8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	环评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	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梅林镇鼎湖北路 1 号中鼎工业园	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梅林镇鼎湖北路 1 号中鼎工业园	无变动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	建设项目为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年生产底盘成套类、悬置（含液封）类、悬架类和控制臂产品共计 22340 万件	建设项目为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目前实际年生产底盘成套类、悬置（含液封）类和悬架类产品共计 21940 万件	金属零部件制品车间暂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不属于重大变动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生产废水为超声波清洗废水，不产生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不产生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无变动
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	建设项目为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年生产底盘成套类、悬置（含液封）类、悬架类和控制臂产品共计 22340 万件	建设项目为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目前实际年生产底盘成套类、悬置（含液封）类和悬架类产品共计 21940 万件，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	不属于重大变动
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	环境防护距离范围无变化且未新增敏感点。	环境防护距离范围无变化且未新增敏感点。	无变动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	未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未变化。	未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无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无变动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无变动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	每台抛丸机配套设置布袋收尘器1台，除尘效率≥99%；4台收尘器共用1个15m排气筒，总计设置4个排气筒；磷化线酸洗工序设置槽边收风系统，集气效率≥75%；配套酸雾洗涤塔1座，采用碱喷淋处理，氯化氢去除效率≥80%，尾气经15m排气筒排放；配胶房密闭设计，配套引风机，废气收集后送至喷胶工序废气处理系统处理；各喷胶机设置废气收集装置，设计集气效率≥95%;废气收集后通过各类支管再进入车间的废气总管，最终送至尾气处理装置，采用“高效逆流式除臭净化塔+UV高效光解净化”，设计处理效率≥98%，总计配套设置4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1个15m排气筒；每台设备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各类支管再进入车间的废气总	涂装车间：每台抛丸机配套设置布袋收尘器1台，4台收尘器共用1个15m排气筒,设置3个排气筒；引擎车间：每台抛丸机配套设置布袋收尘器1台，设置2个排气筒；6条磷化线酸洗工序设置槽边收风系统，配3套酸雾洗涤塔1座，采用碱喷淋处理，尾气分别经3个15m排气筒排放；配胶房密闭设计，配套引风机，废气收集后送至喷胶工序废气处理系统处理，各喷胶机设置废气收集装置，废气收集后通过各类支管再进入车间的废气总管，最终送至尾气处理装置，采用“喷淋+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总计配套设置4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1个15m排气筒；每台硫化机设备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各类支管再	由于抛丸机分别配置在涂装车间和引擎车间，故抛丸废气新增一个排气筒。喷胶废气、硫化废气、电泳废气处理工艺提升，由“高效逆流式除臭净化塔+UV高效光解净化”变为“喷淋+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工艺。

	管，设计废气收集效率≥85%;最终送至尾气处理装置，采用“高效逆流式除臭净化塔+UV 高效光解净化”，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98%，每个车间配套设置 4 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 1 个 15m 排气筒。	进入车间的废气总管，最终送至尾气处理装置，采用“喷淋+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底盘车间硫化废气配套设置 3 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 1 个 15m 排气筒；引擎车间硫化废气配套设置 2 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 1 个 15m 排气筒；电泳工序产生废气采用“中和喷淋+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尾气经 1 个 15m 排气筒排放。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自建污水处理站 1 座，设计处理能力 1800m³/d，采用“隔油+混凝沉淀+气浮+A/O”工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管道收集后集中处理，再经过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自建污水处理站 1 座，设计处理能力 1800m³/d，采用“隔油+混凝沉淀+气浮+A/O”工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管道收集后集中处理，再经过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无变动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	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不属于重大变动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厂房封闭、设备基础减震、风机加装隔声罩等	厂房封闭、设备基础减震、风机加装隔声罩等	无变动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	生活垃圾：设置多个垃圾收容装置；自建危废暂存间 1 座，配套“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危废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一般固废作为废	生活垃圾：设置多个垃圾收容装置；自建危废暂存间 1 座，配套“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危废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一般固	无变动

重。	旧物资外售综合利用	废作为废旧物资外售综合利用	

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化。

四、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4.1.1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抛丸废气、磷化工序酸性废气、喷胶废气、开炼与硫化废气、电泳废气，污染物有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硫化氢、臭气浓度、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

1、有组织废气

（1）抛丸废气

抛丸是一种机械方面的表面处理工艺，主要是利用高速运动的弹丸（60~110m/s）流连续冲击被处理工件的表面，已达到去除表面氧化皮等杂质提高外观质量，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项目每台抛丸机配套设置布袋收尘器 1 台，每 4 台收尘器共用 1 个 15m 排气筒，总计 5 个排气筒。每个排气筒配套 1 台引风机，再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图 4-1 抛丸废气处理设施

（2）磷化工序酸性废气

工件在进行抛丸处理后，再进入磷化处理工序。磷化工序前会进行酸洗，酸洗工序会产生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等污染物。项目有 6 条磷化线，每 2 条磷化线产生的废气配 1 套酸雾洗涤塔 1 座，采用碱喷淋处理，尾气分别经 3 个 15m 排气筒排放。

图 4-2 磷化废气处理设施

（3）喷胶废气

表面处理车间内各类骨架原料在经过脱脂、抛丸和磷化处理后，需要进行喷胶处理。该工序主要是对工件表面喷涂粘合剂，其目的是为了使后续底盘衬套产品和悬置悬架制品生产过程中，原料橡胶能更好的与工件粘合在一起。

表面处理车间主要采用自动喷胶生产线。工件喷胶分为底面喷胶和表面喷胶两种工序。主要会产生的污染物有非甲烷总烃、二甲苯和硫化氢。项目各喷胶机设置废气收集装置，废气收集后通过各类支管再进入车间的废气总管，最终送至尾气处理装置，采用“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总计配套设置 4 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 1 个 15m 排气筒。本次新建项目计划在表面处理车间东北角设置配胶房 1 处，采用封闭设计，配套引风机，原料胶在储存、搅拌配制工序挥发的有机废气，集中收集后送至表面处理车间有机废气收集总管，集中处理。

图 4-3 喷胶废气处理设施

（4）开炼与硫化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原料橡胶全部外购。为保证后续硫化工序的生

产需要，少数情况下需要对原料橡胶进行预处理，即开炼。该工序将原料胶加入开炼机中，升温开炼机温度至120℃左右，将原料胶软化后剪切为条形胶料，以备后续硫化过程使用。开炼和硫化过程中，由于温度的升高，会导致原料橡胶挥发少量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和硫化氢。

项目每台硫化机设备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各类支管再进入车间的废气总管，最终送至尾气处理装置，采用“喷淋+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底盘车间的硫化废气配套设置3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1个15m排气筒；引擎车间硫化废气配套设置2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1个15m排气筒。

图 4-3 硫化废气处理设施

（5）电泳废气

电泳是一种新的涂装工艺，是一种将带有电荷的有机涂料，以较稀的、浓度均匀的溶解或分散在溶液中，将具有导电性的工件放在阴极或者阳极，在通入电流的条件下，有机涂料在工件表面均匀的沉积出来，形成一层不溶于水的有机涂膜，以起到表面防腐和装饰作用。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电泳工序产生的废气采用“中和喷淋+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尾气经 1 个 15m 排气筒排放。

2、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污水处理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恶臭废气，主要污染物为 H_2S、NH_3 和臭气浓度，由于该污水处理站进水中各种污染物浓度较低，所以在运行过程中气味很小，且检测数据满足《恶臭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标准要求，故污水处理站废气无组织排放。

4.1.2 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包括：金属零部件脱脂废水、磷化废水、清洗废水等。各废水产生量及废水水质情况具体如下：

（1）脱脂废水

根据工程分析中各金属脱脂废水量的分析，项目脱脂废水产生量约为 2.94m^3/d。脱脂废水呈碱性，含有工件表面脱附下来的油污，通过对现有厂区废水污染源的产生情况的调查，脱脂废水主要污染物为：COD、SS、氨氮、石油类、pH。

（2）磷化废水

项目磷化废水产生量约为 8.53m³/d，通过对现有厂区废水污染源的产生情况的调查，磷化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COD，总磷，氨氮。

（3）清洗废水

项目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1406.43 m³/d，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石油类。

（4）生活污水

全厂管理人员 600 人，每班车间职工 800 人，管理人员生活用水量按照 100L/（人·d）计，车间职工人员用水量按照 70L/（人·d），生活污水排放系数为 0.8，则生活污水的日最大产生量为 91.5m³/d。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NH3-N、BOD5、SS。

4.1.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设备等运转过程产生的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隔声等措施，减轻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4.1.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有抛丸粉尘、废胶料、砂边废料、修编废料、废砂轮、脱脂槽渣、磷化槽渣、喷胶沉渣、废原料胶桶、其他废原料桶、废液压油、废活性炭、生活垃圾，具体产生情况如下：

一般固废：抛丸粉尘、废胶料、砂边废料、修编废料、废砂轮，集中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库，最后作为废旧物资外售。

危险废物：脱脂槽渣、磷化槽渣、喷胶沉渣、废原料胶桶、其他废原料桶、废液压油、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定期送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置。

生活垃圾：项目定员 150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每人 0.5kg/d 计算，项目垃圾产生量 270t/a，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表 4-1 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性质	废物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	
					环评量	实际产生量
1	脱脂槽渣	危险废物	HW17	336-064-17	4.2t/a	0t（项目厂址搬迁时间短，目前暂未产生危废）
2	磷化槽渣	危险废物			4.2t/a	
3	喷胶沉渣	危险废物	HW12	264-013-12	4.2t/a	
4	废原料胶桶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42.0t/a	
5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8t/a	
6	其他废原料桶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8400 个/a	
7	抛丸粉尘	一般固废	/	/	140t/a	58t
8	废胶料	一般固废		/	42.0t/a	17t
9	砂边废料	一般固废		/	593.0t/a	247t
10	废胶料	一般固废		/	1155t/a	481.2t
11	砂边废料	一般固废		/	24.15t/a	10.06t
12	修编废料	一般固废		/	12.26t/a	5.1t
13	废砂轮	一般固废		/	5040 只	2100 只
14	废边角料、铝屑	一般固废		/	20t/a	8.3t
15	残次品	一般固废		/	8t/a	3.3t
16	废乳化液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10t/a	4.1t
17	废液压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14-08	18.9t/a	7.87t
18	职工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	270t/a	112.5t

图 4-4 危废暂存库

五、排污许可证完成情况：

首次申请，行业类别：其他橡胶制品制造。于2020年6月29日批准，有效期为2020年6月29日至2023月6月28日。登记编号：91341881777350886800 1Q。

重新申请，行业类别：其他橡胶制品制造。于2022年3月30日批准，有效期为2020年6月29日至2025年6月28日。登记编号：91341881777350886800 1Q。

表5-1 排污许可证完成情况：

序号	分类	排污许可规定	实际情况
1	废气污染处理设施及排放口信息	DA002：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	DA002：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
		DA003：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	DA003：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
		DA004：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	DA004：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
		DA005：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	DA005：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
		DA006：喷淋+油烟净化+二级活性炭吸附	DA006：喷淋+油烟净化+二级活性炭吸附
		DA007：喷淋+油烟净化+二级活性炭吸附	DA007：喷淋+油烟净化+二级活性炭吸附
		DA008：喷淋+油烟净化+二级活性炭吸附	DA008：喷淋+油烟净化+二级活性炭吸附
		DA009：喷淋+油烟净化+二级活性炭吸附	DA009：喷淋+油烟净化+二级活性炭吸附
		DA010：布袋除尘	DA010：布袋除尘
		DA011：布袋除尘	DA011：布袋除尘
		DA012：喷淋+油烟净化+二级活性炭吸附	DA012：喷淋+油烟净化+二级活性炭吸附
		DA013：碱液吸收	DA013：碱液吸收
		DA014：布袋除尘	DA014：布袋除尘
		DA015：碱液吸收	DA015：碱液吸收

		DA016：布袋除尘	DA016：布袋除尘
		DA017：布袋除尘	DA017：布袋除尘
		DA018：喷淋+油烟净化+二级活性炭吸附	DA018：喷淋+油烟净化+二级活性炭吸附
		DA019：碱液吸收	DA019：碱液吸收
2	废水污染处理设施及排放口信息	DW003（污水处理设施总排口）：预处理设施：调节、隔油、沉淀,隔油+混凝沉淀+气浮+A/O”处理工艺	DW003（污水处理设施总排口）：预处理设施：调节、隔油、沉淀,隔油+混凝沉淀+气浮+A/O”处理工艺
3	固体废物管理信息	自行贮存设施信息包括贮存设施名称、编号、类型、位置、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贮存危险废物 能力、面积，贮存危险废物的名称、代码、危险特性、物理性状、产生环节等信息，参见附录 A.2。 a） 自行贮存设施名称按排污单位对该贮存设施的内部管理名称填写。 b） 设施编号应填报危险废物自行贮存设施的内部编号。若无内部设施编号，应按照 HJ 608 规定 的污染防治设施编号规则进行编号并填报。 c） 设施类型填报自行贮存设施。 d） 设施位置应填报危险废物自行贮存设施的地理坐标。e）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是指该贮存设施是否符合 GB 15562.2、GB 18484、GB 18597、GB 30485、 HJ 1200—2021 3 HJ 2025 和 HJ 2042 等相关标准中生产运营期间的环境管理和相关设施运行维护要求。 f） 贮存危险废物能力和面积根据贮存设施实际情况填报。贮存能力为贮存设施可贮存危险废物的 最大量，单位为 t、L、m 3、个；面积为贮存设施达到贮存能力时危险废物堆存所占面积，单 位为 m 2。 g） 贮存危险	本项目固废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为抛丸粉尘、废胶料、砂边废料、修编废料、废砂轮；危险固废为脱脂槽渣、磷化槽渣、喷胶沉渣、废原料胶桶、其他废原料桶、废液压油、废活性炭。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其他公司回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废物的名称、代码、危险特性、物理性状、产生环节按照 4.1.1 执行。 h） 半固态危险废物可备注含水率、含油率等指标。 排污单位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应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 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 染防治要求；转移危险废物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	
4	自行监测要求	监测期间手工监测的记录按照 HJ 819 执行。同步记录监测期间的运行工况。监测数据记录内容、记录频次、记录形式等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橡胶和塑料制品》、《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等文件的要求。	监测数据记录内容、记录频次、记录形式等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橡胶和塑料制品》、《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等文件的要求。
5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中记录存储及保存的要求，记录和保存环境管理台账，保存时间不少于 5 年。	台账记录均按时上传
6	执行报告	按排污许可规定在下年度第一个月内完成年度执行报告	每年按时完成

六、环评主要结论和环评批复要求

6.1 环评报告书主要结论

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区域发展总体规划。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拓展中鼎减震的发展空间，进一步提升企业的产业配套能力和经济发展规模。

项目采用了先进的生产工艺，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在采用相应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各项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可以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不会降低区域环境质量的原有功能级别。当地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支持率较高。采取相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环境风险在可接受范围。

因此，本评价认为，项目在建设和生产运行过程中，在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影响角度，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6.2 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意见

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2017年10月20日以宁环审批[2017]110号文对该项目进行复函。

一、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选址于宁国市梅林镇沙埠村，总投资 35亿元，本次迁建项目设计新增征地656.8亩，总体建设进度8年，计划分三期实施。项目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厂房、研发及实验中心、小型整车试验场等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经宁国市发展和改革委

员会文件发改备案[2017]45号文同意备案。经我局研究，原则同意建设。

二、该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2中直接排放标准。

三、项目抛丸工序、酸洗工序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其他工艺废气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表5、表6标准;VOCs排放参照执行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2/524-2014)表2中限值；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限值。

四、该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 348-2008)中的2类标准。

五、该项目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2348-2008)及其修改单。

六、总量控制指标COD为31.84t/a，NH_3-N为2.27t/a， SO_2为0.56 7t/a，NO_x为0.042t/a，VOCs为21.925t/a，烟粉尘为0.47t/a。

七、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报我局并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我局负责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验收、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情况，以及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督查检查。

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2018年4月17日以宁环[2018]131号文对该项目变更报告进行复函。

一、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一期)项目选址于宁国市梅林镇沙埠村，总投资17.13亿元，本次迁建项目设计新增征地392.7亩，总体建设进度2年。项目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厂房、研发及实验中心、小型整车试验场等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经宁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备案[2017]45号文同意备案。经我局研究，原则同意按原环评要求开展建设。

二、因中德小镇项目整体建设污水处理厂，同意你公司将工业废水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接入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请你公司积极配合开发区建设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并与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同时建设污水预处理设施。

三、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报我局并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七、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7-1：环评批复要求与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及环评报告	实际落实情况
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选址于宁国市梅林镇沙埠村，总投资 35 亿元，本次迁建项目设计新增征地 656.8 亩，总体建设进度 8 年，计划分三期实施。项目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厂房、研发及实验中心、小型整车试验场等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经宁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备案[2017]45 号文同意备案。经我局研究，原则同意建设。	落实 建设项目选址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梅林镇鼎湖北路 1 号，建设位置未发生变化。
该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2 中直接排放标准。因中德小镇项目整体建设污水处理厂，同意你公司将工业废水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接入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请你公司积极配合开发区建设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并与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同时建设污水预处理设施。	落实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经过自建污水处理站“隔油+混凝沉淀+气浮+A/O”工艺处理，再经过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项目抛丸工序、酸洗工序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其他工艺废气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表 5、表 6 标准;VOCs 排放参照执行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限值；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限值	落实 涂装车间：每台抛丸机配套设置布袋收尘器 1 台,4 台收尘器共用 1 个 15m 排气筒，设置 3 个排气筒；引擎车间：每台抛丸机配套设置布袋收尘器 1 台，设置 2 个排气筒；6 条磷化线酸洗工序设置槽边收风系统，配 3 套酸雾洗涤塔 1 座，采用碱喷淋处理，尾气分别经 3 个 15m 排气筒排放；配胶房密闭设计，配套引风机，废气收集后送至喷胶工序废气处理系统处理，各喷胶机设置废气收集装置，废气收集后通过各类支管再进入车间的废气总管，最终送至尾气处理装置，采用“喷淋+干式过滤+二级活

	性炭吸附”，总计配套设置 4 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 1 个 15m 排气筒；每台硫化机设备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各类支管再进入车间的废气总管，最终送至尾气处理装置，采用“喷淋+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底盘车间硫化废气配套设置 3 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 1 个 15m 排气筒；引擎车间硫化废气配套设置 2 套废气处理装置，每套处理装置设置 1 个 15m 排气筒；电泳工序产生废气采用“中和喷淋+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尾气经 1 个 15m 排气筒排放。检测污染物满足排放标准限制。 本项目污水处理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恶臭废气，主要污染物为 H_2S、NH_3 和臭气浓度，由于该污水处理站进水中各种污染物浓度较低，所以在运行过程中气味很小，且检测数据满足《恶臭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标准要求，故污水处理站废气无组织排放。
该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落实 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并通过优化车间内设备布局，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

该项目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2348-2008)及其修改单。	落实 本项目固废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为抛丸粉尘、废胶料、砂边废料、修编废料、废砂轮；危险固废为脱脂槽渣、磷化槽渣、喷胶沉渣、废原料胶桶、其他废原料桶、废液压油、废活性炭。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其他公司回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总量控制指标 COD 为 31.84t/a，NH_3-N 为 2.27t/a， SO_2 为 0.567t/a，NOx 为 0.042t/a，VOCs 为 21.925t/a，烟粉尘为 0.47t/a。	落实 根据此次验收检测，项目排放 VOC_s 为 13.0248t/a，颗粒物为 0.4176t/a，NOx 为 0.036t/a，COD 为 23.32t/a，氨氮为 0.96t/a，满足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报我局并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本次申请验收。
项目建成后，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	2022 年 3 月 30 日重新申请排污许可，编号：91341881777350886800 1Q。有效期：2020.6.29-2025.6.28

八、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8.1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项目抛丸工序、酸洗工序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其他工艺废气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表 5、表 6 标准；VOCs 排放参照执行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1 中限值；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限值。

表 8-1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浓度限值	速率限值	标准来源
1	颗粒物	120 mg/m^3	3.5kg/h	GB16297-1996 表 2
2	氮氧化物	240 mg/m^3	0.77kg/h	
3	氯化氢	100 mg/m^3	0.26kg/h	
4	硫酸雾	45mg/m^3	1.5kg/h	
5	非甲烷总烃（喷胶工序）	50mg/m^3	1.3kg/h	DB12/524-2020 表 1
6	非甲烷总烃（硫化工序）	10 mg/m^3	1.0kg/h	DB12/524-2020 表 1
8	颗粒物（炼胶工序）	12mg/m^3	/	GB 27632-2011 表 5
9	二甲苯	15 mg/m^3	/	
10	臭气浓度	2000	/	GB14554-93 表 2
11	硫化氢	/	0.33kg/h	

表8-2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排放要求 单位：mg/m^3

污染物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8.2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1座，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东津河。废水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2中直接排放标准。待与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签订接管协议后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2中新建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及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8-3 废水排放标准

pH	COD	BOD_5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SS	执行标准
6~9	≤70	≤10	≤5.0	≤0.5	≤1.0	≤10.0	GB 27632-2011 表2中直接排放标准
6~9	≤300	≤80	≤30	≤1.0	≤10	≤150	GB 27632-2011 表2中间接排放标准
6~9	≤300	≤80	≤30	≤1.0	≤10	≤150	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8.3厂界噪声标准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标准限值如下。

表 8-4 噪声排放标准

类 别	昼间	夜间	依据
噪声限值[Leq：dB（A）]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

8.4 固废处置标准

该项目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

污染控制标准》(GB12348-2008)及其修改单。

8.5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标准

根据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2017年10月20日宁环审批[2017]110号文对该项目进行复函，总量控制指标COD为31.84t/a，NH3-N为2.27t/a， SO2为0.567t/a，NOx为0.042t/a，VOCs为21.925t/a，烟粉尘为0.47t/a。

九、验收监测内容

9.1、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下表。

表 9-1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	监测指标	检测频次
1	DA002	4#涂装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硫化氢、二甲苯	进出口 2 点/3 批次/2 天
2	DA003	1#涂装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硫化氢、二甲苯	进出口 2 点/3 批次/2 天
3	DA004	2#涂装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硫化氢、二甲苯	进出口 2 点/3 批次/2 天
4	DA005	3#涂装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硫化氢、二甲苯	进出口 2 点/3 批次/2 天
5	DA006	5#硫化废气排放口（炼胶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硫化氢、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	进出口 2 点/3 批次/2 天
6	DA007	3#硫化废气排放口	硫化氢、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	进出口 2 点/3 批次/2 天
7	DA008	4#硫化废气排放口	硫化氢、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	进出口 2 点/3 批次/2 天
8	DA009	1#硫化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硫化氢、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	进出口 2 点/3 批次/2 天
9	DA010	5#抛丸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出口 1 点/3 批次/2 天
10	DA011	4#抛丸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出口 1 点/3 批次/2 天
11	DA012	2#硫化废气排放口	硫化氢、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	进出口 2 点/3 批次/2 天
12	DA013	2#磷化废气排放口	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	进出口 2 点/3 批次/2 天
13	DA014	3#抛丸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出口 1 点/3 批次/2 天
14	DA015	1#磷化废气排放口	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	进出口 2 点/3 批次/2 天

15	DA016	2#抛丸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出口 1 点/3 批次/2 天
16	DA017	1#抛丸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出口 1 点/3 批次/2 天
17	DA018	电泳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进出口 2 点/3 批次/2 天
18	DA019	3#磷化废气排放口	硫酸雾,氮氧化物,氯化氢	进出口 2 点/3 批次/2 天

9.2、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下表。

表 9-2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项目污水排口（DW003）	pH 值、CODcr、BOD_5、氨氮、SS、总氮、总磷、石油类	3 批次/2 点/2 天

9.3 、厂界噪声

在厂界外共布设 4 个监测点。监测频次为 2 天，昼间各监测一次。

表 9-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率
项目四周外一米处	噪声	昼间各一次监测连续 2 天

十、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及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项目检测前，相关部门根据检测方案制定了详细的质量控制计划，并按照计划实施。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生产处于正常。检测期间生产在大于75%额定生产负荷的工况下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

（3）合理布设检测点位，保证各检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4）检测人员经考核并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5）现场采样、保存及实验分析阶段均采取相关质控措施。

①废水检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部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规定执行。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通过空白、平行样、质控标样等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②废气检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前按检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

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 ）进行。采样时企业正常生产且工况达满负荷 75%以上，各生产工段和各项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检测断面处于平直或竖直管段，工艺尾气的采集、保存、运输均严格按照检测技术规范进行，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的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③无组织排放检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的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④噪声监测方法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要求进行，采用等效声级 Leq（A）值为进行了评价 ，噪声测量仪器为 II 型分析仪器。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评价量，统计声级 L10 、L50 、L90 作为依据，测量仪器为 AWA6228+型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校准仪器为 AWA6221A 声校准器，测量仪器使用前后均进行校准，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检测时气象条件满足检测技术要求，从而确保了检测数据的代表性、可靠性。

十一、验收监测结果

11.1 生产工况

项目竣工验收监测于2022年4月9日~12日进行，监测期间公司生产正常，生产负荷为77.3~84.4%，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应达到75%以上生产负荷的要求，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表11-1 生产工况统计表

生产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万件/d）	实际产量（万件/d）	产能比
2022.4.9	汽车减震橡胶制品	73.13	60	84.4%
2022.4.10	汽车减震橡胶制品	73.13	58	81.5%
2022.4.11	汽车减震橡胶制品	73.13	55	77.3%
2022.4.12	汽车减震橡胶制品	73.13	59	82.9%

11.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1.2.1、废气（有组织）：

项目废气主要为抛丸废气、磷化工序酸性废气、喷胶废气、开炼与硫化废气、电泳废气，污染物有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硫化氢、臭气浓度、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项目抛丸工序、酸洗工序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其他工艺废气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表5、表6标准；VOCs排放参照执行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1中限值，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11-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08:03～08:33	08:35～09:05	09:07～09:37	均值	
4#涂装废气进口 DA002	标干流量(m^3/h)		19163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3）	0.099	0.095	0.090	0.095	
		产生速率(kg/h)	0.002	0.002	0.002	0.002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3）	179	173	179	177	
		产生速率(kg/h)	3.43	3.32	3.43	3.39	
	二甲苯	产生浓度（mg/m^3）	100	109	148	119	
		产生速率(kg/h)	1.92	2.09	2.84	2.28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1288	1737	1737	/	
4#涂装废气进出口出口 DA002	检测时段		08:05～08:35	08:39～09:09	09:11～09:41	均值	
	标干流量(m^3/h)		18136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3）	0.011	0.014	0.013	0.013	
		排放速率(kg/h)	1.99×10^{-4}	2.53×10^{-4}	2.36×10^{-4}	2.30×10^{-4}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14.2	13.8	10.2	12.7	
		排放速率(kg/h)	0.258	0.250	0.185	0.231	
	二甲苯	排放浓度	12.6	5.49	6.31	8.13	

		（mg/m³）				
		排放速率(kg/h)	0.228	0.100	0.114	0.148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229	407	549	/
去除率（%）	硫化氢		90.0	87.3	88.2	88.5
	非甲烷总烃		92.5	92.5	94.6	93.2
	二甲苯		88.1	95.2	96.0	93.5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08:17～08:47	08:50～09:20	09:23～09:53	均值	
1#涂装废气进口DA003	标干流量(m³/h)		17115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³）	0.104	0.115	0.109	0.109	
		产生速率(kg/h)	0.002	0.002	0.002	0.002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³）	174	171	175	173	
		产生速率(kg/h)	2.98	2.93	3.00	2.97	
	二甲苯	产生浓度（mg/m³）	224	139	114	159	
		产生速率(kg/h)	3.83	2.38	1.95	2.72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2290	2290	1737	/	
1#涂装废气出	检测时段		08:17～08:47	08:50～09:20	09:23～09:53	均值	
	标干流量(m³/h)		19966				

口DA003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3）	0.012	0.013	0.011	0.012
		排放速率(kg/h)	2.40×10^{-4}	2.60×10^{-4}	2.20×10^{-4}	2.40×10^{-4}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13.7	13.4	13.3	13.5
		排放速率(kg/h)	0.274	0.268	0.266	0.269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3）	7.47	14.8	20.2	14.2
		排放速率(kg/h)	0.149	0.295	0.403	0.283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549	724	977	/
去除率（%）	硫化氢		88.0	87.0	89.0	88.0
	非甲烷总烃		90.8	90.8	91.1	90.1
	二甲苯		96.1	87.6	79.3	87.7
备注						

表 11-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0:04～10:34	10:37～11:07	11:08～11:38	均值
2#涂装废气进口DA004	标干流量(m^3/h)		19088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3）	0.121	0.115	0.105	0.114
		产生速率(kg/h)	0.002	0.002	0.002	0.002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3）	158	172	174	168
		产生速率(kg/h)	3.02	3.28	3.32	3.21

	二甲苯	产生浓度（mg/m³）	114	89.8	203	136
		产生速率(kg/h)	2.18	1.71	3.87	2.59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2290	1737	2290	/
2#涂装废气出口DA004	检测时段		10:07～10:37	10:40～11:10	11:13～11:43	均值
	标干流量(m3/h)		18034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³）	0.010	0.013	0.011	0.011
		排放速率(kg/h)	1.80×10^{-4}	2.34×10^{-4}	1.98×10^{-4}	2.04×10^{-4}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³）	12.6	13.8	13.0	13.1
		排放速率(kg/h)	0.227	0.249	0.234	0.237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³）	6.02	5.90	5.85	5.92
		排放速率(kg/h)	0.108	0.106	0.105	0.106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549	724	724	/
去除率（%）	硫化氢		91.0	88.3	90.1	89.8
	非甲烷总烃		92.5	92.4	93.0	92.6
	二甲苯		95.0	93.8	97.3	95.9
备注						

表 11-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0:10～10:40	10:43～11:13	11:15～11:45	均值
3#涂装	标干流量(m³/h)	18461			

废气进口DA005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3）	0.108	0.110	0.112	0.110
		产生速率(kg/h)	0.002	0.002	0.002	0.002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3）	109	124	178	137
		产生速率(kg/h)	2.01	2.29	3.29	2.53
	二甲苯	产生浓度（mg/m^3）	163	174	93.5	144
		产生速率(kg/h)	3.01	3.21	1.73	2.65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1737	2290	1737	/
3#涂装废气出口DA005	检测时段		10:12～10:42	10:45～11:15	11:17～11:47	均值
	标干流量(m^3/h)		19917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3）	0.013	0.012	0.010	0.012
		排放速率(kg/h)	2.59×10^{-4}	2.39×10^{-4}	1.99×10^{-4}	2.32×10^{-4}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12.7	12.7	12.9	12.8
		排放速率(kg/h)	0.253	0.253	0.257	0.254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3）	6.03	5.05	6.29	5.79
		排放速率(kg/h)	0.120	0.100	0.125	0.115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549	549	549	/
去除率（%）	硫化氢		87.0	88.0	90.0	88.4
	非甲烷总烃		87.4	90.0	92.2	90.0
	二甲苯		96.0	96.9	92.8	95.7

备注	

表 11-6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3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8:05～18:17	18:18～18:30	18:31～18:43	均值	
炼胶废气进口DA006	标干流量(m^3/h)		7713	7689	7772	7725	
	颗粒物	产生浓度（mg/m^3）	31.4	28.1	30.5	30.0	
		产生速率(kg/h)	0.242	0.216	0.237	0.232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3）	62.7	63.1	63.4	63.1	
		产生速率(kg/h)	0.484	0.485	0.493	0.487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1288	1288	1737	/	
	检测时段		12:04～12:34	12:35～13:05	13:07～13:37	均值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3）	0.089	0.088	0.084	0.087	
		产生速率(kg/h)	0.001	0.001	0.001	0.001	
炼胶废气出口DA006	检测时段		18:50～19:10	19:11～19:31	19:32～19:52	均值	
	标干流量(m^3/h)		7832	8788	8850	8490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1.0	1.6	1.5	1.4	
		排放速率(kg/h)	0.008	0.014	0.013	0.012	
	非甲烷总	排放浓度（mg/m^3）	4.25	4.27	4.27	4.26	

	烃	排放速率(kg/h)	0.033	0.038	0.038	0.036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309	407	407	/
	检测时段		12:01～12:31	12:33～13:03	13:05～13:35	均值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3）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3.92×10^{-5}	4.39×10^{-5}	4.42×10^{-5}	4.24×10^{-5}
去除率（%）	颗粒物		96.7	93.5	94.5	94.8
	非甲烷总烃		93.2	92.2	92.3	92.6
	硫化氢		96.1	95.6	95.6	95.8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7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3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7:19～17:31	17:32～17:44	17:46～17:58	均值
1#硫化废气进口 DA009	标干流量(m^3/h)		7875	7802	7794	7824
	颗粒物	产生浓度（mg/m^3）	33.6	27.7	30.3	30.5
		产生速率(kg/h)	0.265	0.216	0.236	0.239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3）	63.2	54.9	64.1	60.7
		产生速率(kg/h)	0.498	0.428	0.500	0.475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1737	1737	1288	/
	检测时段		12:05～12:35	12:36～13:06	13:07～13:37	均值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3）	0.089	0.081	0.083	0.84

		产生速率(kg/h)	7.01×10-4	6.32×10-4	6.47×10-4	6.60×10-4
1#硫化废气出口DA009	检测时段		16:06～16:26	16:28～16:48	16:50～17:10	均值
	标干流量(m^3/h)		7944	7952	8045	7980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1.5	1.4	1.1	1.3
		排放速率(kg/h)	0.012	0.011	0.009	0.011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4.12	4.05	3.97	4.05
		排放速率(kg/h)	0.033	0.032	0.032	0.032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407	407	407	/
	检测时段		12:07～12:37	12:40～13:10	13:12～13:42	均值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3）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3.97×10^{-5}	3.98×10^{-5}	4.02×10^{-5}	3.99×10^{-5}
去除率（%）	颗粒物		95.5	94.9	96.2	95.4
	非甲烷总烃		93.4	92.5	93.6	93.3
	硫化氢		94.3	93.7	93.8	94.0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8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4:02～14:32	14:34～15:04	15:06～15:36	均值	
3#硫化废气进口	标干流量(m^3/h)		8260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3）	0.085	0.080	0.082	0.082	

DA007		产生速率(kg/h)	7.02×10-4	6.61×10-4	6.77×10-4	6.80×10-4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³）	69.5	70.4	55.5	65.1
		产生速率(kg/h)	0.574	0.582	0.458	0.538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1288	1288	1737	/
3#硫化废气出口DA007	检测时段		14:03～14:33	14:35～15:05	15:07～15:37	均值
	标干流量(m³/h)		8816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4.41×10^{-5}	4.41×10^{-5}	4.41×10^{-5}	4.41×10^{-5}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³）	4.53	4.59	3.95	4.36
		排放速率(kg/h)	0.040	0.040	0.035	0.038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407	309	309	/
去除率（%）	非甲烷总烃		93.0	93.1	92.4	92.9
	硫化氢		93.7	93.3	93.5	93.5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9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4:05～14:35	14:36～15:06	15:07～15:37	均值
4#硫化废气进口DA008	标干流量(m³/h)		8594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³）	0.079	0.082	0.080	0.080
		产生速率	6.79×10-4	7.05×10-4	6.88×10-4	6.90×10-4

		(kg/h)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³）	69.1	42.2	67.9	59.7
		产生速率(kg/h)	0.594	0.363	0.584	0.513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724	1288	977	/
4#硫化废气出口DA008	检测时段		14:07～14:37	14:38～15:08	15:10～15:40	均值
	标干流量(m³/h)		8638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4.32×10^{-5}	4.32×10^{-5}	4.32×10^{-5}	4.32×10^{-5}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³）	5.24	4.93	4.44	4.87
		排放速率(kg/h)	0.045	0.042	0.038	0.042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173	173	173	/
去除率（%）	非甲烷总烃		92.4	88.4	93.5	91.8
	硫化氢		93.6	93.9	93.7	93.7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10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5:57～16:27	16:30～17:00	17:01～17:31	均值
2#硫化废气进口DA012	标干流量(m³/h)		8708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³）	0.083	0.085	0.080	0.083
		产生速率	7.22×10^{-4}	7.40×10^{-4}	6.97×10^{-4}	7.20×10^{-4}

		(kg/h)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³）	62.7	61.0	66.0	63.2
		产生速率(kg/h)	0.546	0.531	0.575	0.551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724	1737	1288	/
2#硫化废气出口DA012	检测时段		15:59～16:29	16:32～17:02	17:03～17:33	均值
	标干流量(m³/h)		8585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4.29×10^{-5}	4.29×10^{-5}	4.29×10^{-5}	4.29×10^{-5}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³）	4.83	4.26	4.28	4.46
		排放速率(kg/h)	0.041	0.036	0.037	0.038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173	229	309	/
去除率（%）	非甲烷总烃		92.5	93.2	93.6	93.1
	硫化氢		94.1	94.2	93.8	94.0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1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3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09:03～09:13	09:15～09:25	09:27～09:37	均值
5#抛丸废气排放口	标干流量(m³/h)		4094	4302	4020	4139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³）	1.8	2.0	1.7	1.8

DA010		排放速率(kg/h)	0.007	0.009	0.007	0.008

表 11-1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3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09:46～09:56	09:58～10:08	10:10～10:20	均值
4#抛丸废气排放口DA011	标干流量(m^3/h)		4223	3974	3967	4055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2.0	1.6	1.5	1.7
		排放速率(kg/h)	0.008	0.006	0.006	0.007

表 11-1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3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0:27～10:37	10:38～10:48	10:49～10:59	均值
3#抛丸废气排放口DA014	标干流量(m^3/h)		3975	4076	4067	4039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1.3	1.7	1.9	1.6
		排放速率(kg/h)	0.005	0.007	0.008	0.007

表 11-1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3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3:55～14:05	14:07～14:17	14:19～14:29	均值
2#抛丸废气排放口	标干流量(m3/h)		4086	3971	4126	4061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1.4	1.3	1.8	1.5

DA016		排放速率(kg/h)	0.006	0.005	0.007	0.006

表 11-1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3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20:03～20:13	20:14～20:24	20:25～20:35	均值
1#抛丸废气排放口DA017	标干流量(m^3/h)		4436	4290	4361	4362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2.0	1.5	1.8	1.8
		排放速率(kg/h)	0.009	0.006	0.008	0.008
备注						

表 11-16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5:54～16:24	16:25～16:55	16:57～17:27	均值
2#磷化废气进口DA013	标干流量(m^3/h)		15333	15323	15809	15488
	氯化氢	产生浓度（mg/m^3）	61.1	125	116	101
		产生速率(kg/h)	0.937	1.92	1.83	1.56
	硫酸雾	检测时段	12:55～13:20	13:23～13:44	13:44～14:51	均值
		产生浓度（mg/m^3）	8.2	6.8	7.0	7.3
		产生速率(kg/h)	0.126	0.104	0.111	0.114
	氮氧化物	产生浓度（mg/m^3）	2.22	2.33	2.10	2.22
		产生速率	0.034	0.035	0.033	0.035

		(kg/h)				
2#磷化废气出口DA013	检测时段		15:59～16:29	16:31～17:01	17:02～17:32	均值
	标干流量(m^3/h)		12269	12752	13237	12753
	氯化氢	排放浓度（mg/m^3）	19.1	8.38	12.9	13.5
		排放速率(kg/h)	0.234	0.107	0.171	0.171
	硫酸雾	检测时段	08:44～09:05	09:15～09:40	09:45～10:10	均值
		排放浓度（mg/m^3）	1.7	1.2	1.3	1.4
		排放速率(kg/h)	0.021	0.015	0.017	0.018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mg/m^3）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0.004	0.005	0.005	0.005
去除率（%）	氯化氢		75.0	94.4	90.7	89.0
	硫酸雾		83.3	85.6	84.7	84.2
	氮氧化物		88.2	85.7	80.0	84.6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17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7:55～18:25	18:26～18:56	18:57～19:27	均值
1#磷化废气进口DA015	标干流量(m^3/h)		15309	15304	16129	15581
	氯化氢	产生浓度（mg/m^3）	125	131	130	129
		产生速率(kg/h)	1.91	2.00	2.10	2.00
	硫酸	检测时段	14:26～14:51	14:55～15:21	15:27～15:53	均值

	雾	产生浓度（mg/m³）	7.0	6.6	6.1	6.6
		产生速率(kg/h)	0.107	0.101	0.098	0.102
	氮氧化物	产生浓度（mg/m³）	2.43	2.21	2.12	2.25
		产生速率(kg/h)	0.037	0.034	0.034	0.035
1#磷化废气出口DA015	检测时段		17:56～18:26	18:27～18:57	18:59～19:29	均值
	标干流量(m³/h)		9740			
	氯化氢	排放浓度（mg/m³）	12.1	14.3	24.7	17.0
		排放速率(kg/h)	0.118	0.139	0.240	0.166
	硫酸雾	检测时段	10:31～10:52	10:57～11:18	11:23～11:48	均值
		排放浓度（mg/m³）	1.1	0.95	0.74	0.93
		排放速率(kg/h)	0.011	0.009	0.007	0.009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mg/m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0.003	0.003	0.003	0.003
去除率（%）	氯化氢		91.3	91.0	83.8	88.6
	硫酸雾		89.7	91.1	92.9	91.2
	氮氧化物		91.9	91.2	91.2	91.1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18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7:59～18:29	18:30～19:00	19:01～19:31	均值

3#磷化废气进口DA019	标干流量(m^3/h)		15209	15047	14921	15059
	氯化氢	产生浓度（mg/m^3）	173	161	172	169
		产生速率(kg/h)	2.63	2.42	2.57	2.54
	硫酸雾	检测时段	06:07～06:31	06:33～06:57	06:59～07:24	均值
		产生浓度（mg/m^3）	7.3	6.7	6.6	6.9
		产生速率(kg/h)	0.111	0.101	0.098	0.103
	氮氧化物	产生浓度（mg/m^3）	2.33	2.10	2.52	2.32
		产生速率(kg/h)	0.035	0.032	0.037	0.035
3#磷化废气出口DA019	检测时段		18:00～18:30	18:31～19:01	19:02～19:32	均值
	标干流量(m^3/h)		10244			
	氯化氢	排放浓度（mg/m^3）	19.7	23.3	12.7	18.6
		排放速率(kg/h)	0.202	0.239	0.130	0.190
	硫酸雾	检测时段	12:07～12:32	12:38～13:06	13:11～13:36	均值
		排放浓度（mg/m^3）	1.20	0.97	0.79	0.99
		排放速率(kg/h)	0.012	0.010	0.008	0.010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mg/m^3）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0.004	0.004	0.004	0.004
去除率（%）	氯化氢		90.1	90.5	93.2	91.3
	硫酸雾		89.2	90.1	91.8	90.4
	氮氧化物		88.6	87.5	89.2	88.4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19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1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3:41	13:59	14:15	均值	
电泳废气进口DA018	标干流量(m^3/h)		8486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3）	49.2	64.1	64.3	59.2	
		产生速率(kg/h)	0.418	0.544	0.546	0.502	
电泳废气出口DA018	检测时段		13:46	13:59	14:17	均值	
	标干流量(m^3/h)		8732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4.49	4.39	4.54	4.47	
		排放速率(kg/h)	0.039	0.038	0.040	0.039	
去除率（%）	非甲烷总烃		90.7	93.0	92.7	92.2	
备注							

表 11-20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08:07～08:37	08:39～09:09	09:11～09:41	均值	
4#涂装废气进口DA002	标干流量(m^3/h)		16364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3）	0.099	0.093	0.107	0.100	
		产生速率(kg/h)	0.002	0.002	0.002	0.002	
	非甲烷总	产生浓度（mg/m^3）	160	169	169	166	

	烃	产生速率(kg/h)	2.62	2.76	2.76	2.72
	二甲苯	产生浓度（mg/m^3）	90.2	131	132	118
		产生速率(kg/h)	1.48	2.14	2.16	1.93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2290	1737	1737	/
4#涂装废气出口DA002	检测时段		08:09～08:39	08:43～09:13	09:15～09:45	均值
	标干流量(m3/h)		17746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3）	0.010	0.012	0.010	0.010
		排放速率(kg/h)	1.77×10^{-4}	2.13×10^{-4}	1.77×10^{-4}	1.89×10^{-4}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10.6	11.0	10.9	10.8
		排放速率(kg/h)	0.188	0.195	0.193	0.192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3）	3.94	8.71	13.9	8.85
		排放速率(kg/h)	0.070	0.154	0.247	0.157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547	229	407	/
去除率（%）	硫化氢		91.2	89.4	91.2	90.6
	非甲烷总烃		92.8	92.9	93.0	92.9
	二甲苯		95.3	92.9	88.6	91.9
备注						

表 11-2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点位			08:21～08:51	08:54～09:24	09:27～09:57	均值
1#涂装废气进口DA003	标干流量(m^3/h)		17082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3）	0.113	0.105	0.093	0.104
		产生速率(kg/h)	0.002	0.002	0.002	0.002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3）	165	159	159	161
		产生速率(kg/h)	2.82	2.72	2.72	2.75
	二甲苯	产生浓度（mg/m^3）	121	171	92.5	128
		产生速率(kg/h)	2.07	2.92	1.58	2.19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3090	2290	2290	/
1#涂装废气出口DA003	检测时段		08:21～08:51	08:54～09:24	09:27～09:57	均值
	标干流量(m^3/h)		18850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3）	ND	0.010	0.013	0.010
		排放速率(kg/h)	9.24×10-5	1.89×10-4	2.45×10-4	1.76×10-4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10.4	10.4	10.5	10.4
		排放速率(kg/h)	0.196	0.196	0.198	0.197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3）	14.2	22.2	6.00	14.1
		排放速率(kg/h)	0.268	0.418	0.113	0.266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229	309	549	/
去除率	硫化氢		95.4	90.6	87.8	91.2

（%）	非甲烷总烃	93.0	92.8	92.7	92.8
	二甲苯	87.1	85.7	92.8	87.9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2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0:08～10:38	10:41～11:11	11:12～11:42	均值	
2#涂装废气进口 DA004	标干流量(m^3/h)		17242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3）	0.101	0.115	0.108	0.108	
		产生速率(kg/h)	0.002	0.002	0.002	0.002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3）	183	175	171	176	
		产生速率(kg/h)	3.16	3.02	2.95	3.04	
	二甲苯	产生浓度（mg/m^3）	150	277	156	194	
		产生速率(kg/h)	2.59	4.78	2.69	3.35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3090	2290	1737	/	
2#涂装废气出口 DA004	检测时段		10:11～10:41	10:44～11:14	11:17～11:47	均值	
	标干流量(m^3/h)		17120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3）	0.010	0.014	0.012	0.012	
		排放速率(kg/h)	1.71×10-4	2.40×10-4	2.05×10-4	2.05×10-4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11.1	10.7	10.6	10.8	
		排放速率	0.190	0.183	0.181	0.185	

		(kg/h)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³）	10.8	6.13	14.1	10.3
		排放速率(kg/h)	0.185	0.105	0.241	0.177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407	549	549	/
去除率（%）	硫化氢		91.4	88.0	89.8	89.8
	非甲烷总烃		94.0	93.9	93.9	93.9
	二甲苯		92.9	97.8	91.0	94.7
备注						

表 11-2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0:14～10:44	10:47～11:17	11:19～11:49	均值	
3#涂装废气进口 DA005	标干流量(m³/h)		17837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³）	0.121	0.115	0.103	0.113	
		产生速率(kg/h)	0.002	0.002	0.002	0.002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³）	166	169	159	165	
		产生速率(kg/h)	2.96	3.01	2.84	2.94	
	二甲苯	产生浓度（mg/m³）	185	123	193	167	
		产生速率(kg/h)	3.30	2.19	3.44	2.98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2290	2290	1737	/	
3#涂	检测时段		10:16～10:46	10:49～11:19	11:21～11:51	均值	

装废气出口DA005	标干流量(m^3/h)		17927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3）	ND	ND	0.011	ND
		排放速率(kg/h)	8.96×10^{-5}	8.96×10^{-5}	1.97×10^{-5}	1.25×10^{-5}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10.7	10.2	10.3	10.4
		排放速率(kg/h)	0.192	0.183	0.185	0.186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3）	12.4	12.3	4.75	9.82
		排放速率(kg/h)	0.222	0.220	0.085	0.176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407	549	407	/
去除率（%）	硫化氢		95.5	95.5	90.2	93.8
	非甲烷总烃		93.5	93.9	93.5	93.7
	二甲苯		93.3	90.0	97.5	94.1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2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4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08:25～08:37	08:38～08:50	08:52～09:04	均值
炼胶废气进口DA006	标干流量(m^3/h)		8167	7936	7901	8001
	颗粒物	产生浓度（mg/m^3）	30.9	29.0	27.3	29.1
		产生速率(kg/h)	0.252	0.230	0.216	0.233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3）	54.8	54.2	53.2	54.1
		产生速率	0.448	0.430	0.420	0.433

		(kg/h)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1288	1737	1737	/
	检测时段		12:05～12:35	12:37～13:07	13:09～13:39	均值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3）	0.088	0.091	0.084	0.088
		产生速率(kg/h)	7.19×10^{-4}	7.22×10^{-4}	6.64×10^{-4}	7.02×10^{-4}
炼胶废气出口DA006	检测时段		09:10～09:30	09:31～09:51	09:53～10:13	均值
	标干流量(m^3/h)		8385	8590	8575	8517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1.0	1.3	1.1	1.1
		排放速率(kg/h)	0.008	0.011	0.009	0.010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4.64	4.95	4.67	4.75
		排放速率(kg/h)	0.039	0.042	0.0405	0.040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407	309	407	/
	检测时段		12:01～12:31	12:33～13:03	13:05～13:35	均值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3）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4.19×10^{-5}	4.30×10^{-5}	4.29×10^{-5}	4.26×10^{-5}
去除率（%）	颗粒物		96.8	95.2	95.8	95.7
	非甲烷总烃		91.3	90.2	90.5	90.8
	硫化氢		94.2	94.0	93.5	93.9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2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4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0:18～10:30	10:32～10:44	10:44～10:56	均值	
1#硫化废气进口 DA009	标干流量(m^3/h)		7873	7934	8011	7939	
	颗粒物	产生浓度（mg/m^3）	32.7	34.4	31.6	32.9	
		产生速率(kg/h)	0.257	0.273	0.253	0.261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3）	61.3	59.7	61.5	60.8	
		产生速率(kg/h)	0.483	0.474	0.493	0.483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1288	1737	1288	/	
	检测时段		12:09～12:39	12:40～13:10	13:11～13:41	均值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3）	0.089	0.083	0.081	0.084	
		产生速率(kg/h)	7.00×10^{-4}	6.58×10^{-4}	6.49×10^{-4}	6.69×10^{-4}	
1#硫化废气出口 DA009	检测时段		11:08～11:28	11:29～11:49	11:50～12:10	均值	
	标干流量(m^3/h)		8290	8699	8449	8479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1.2	1.5	1.4	1.4	
		排放速率(kg/h)	0.010	0.013	0.012	0.012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4.16	4.02	4.17	4.12	
		排放速率(kg/h)	0.034	0.035	0.035	0.035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407	407	309	/	

	检测时段		12:11～12:41	12:43～13:13	13:15～13:45	均值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4.14×10^{-5}	4.35×10^{-5}	4.22×10^{-5}	4.24×10^{-5}
去除率（%）	颗粒物		96.1	95.2	95.3	95.4
	非甲烷总烃		93.0	92.6	92.9	92.8
	硫化氢		94.1	93.4	93.5	93.7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26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2～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4:06～14:36	14:38～15:08	15:10～15:40	均值	
3#硫化废气进口 DA007	标干流量(m³/h)		8151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³）	0.078	0.075	0.081	0.078	
		产生速率(kg/h)	6.36×10^{-4}	6.11×10^{-4}	6.60×10^{-4}	6.36×10^{-4}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³）	63.6	63.1	48.6	58.4	
		产生速率(kg/h)	0.518	0.514	0.396	0.476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1288	1737	1288	/	
3#硫化废气出口 DA007	检测时段		14:07～14:37	14:39～15:09	15:11～15:41	均值	
	标干流量(m3/h)		8578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0.013	0.013	0.013	0.013	
	非甲	排放浓度	4.06	3.36	4.38	3.93	

	烷总烃	（mg/m³）				
		排放速率(kg/h)	0.035	0.029	0.038	0.034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407	407	549	/
去除率（%）	硫化氢		93.3	93.0	93.5	93.3
	非甲烷总烃		93.2	94.4	90.4	92.9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27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2～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4:09～14:39	14:40～15:10	15:11～15:41	均值	
4#硫化废气进口DA008	标干流量(m³/h)		8579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³）	0.080	0.074	0.073	0.076	
		产生速率(kg/h)	6.86×10^{-4}	6.35×10^{-4}	6.26×10^{-4}	6.49×10^{-4}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³）	62.9	62.4	63.4	62.9	
		产生速率(kg/h)	0.540	0.535	0.544	0.540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977	724	1288	/	
4#硫化废气出口DA008	检测时段		14:11～14:41	14:42～15:12	15:13～15:43	均值	
	标干流量(m³/h)		8564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4.28×10^{-5}	4.28×10^{-5}	4.28×10^{-5}	4.28×10^{-5}	
	非甲烷总	排放浓度（mg/m³）	4.89	4.16	4.31	4.45	

	烃	排放速率(kg/h)	0.042	0.036	0.037	0.038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173	173	309	/
去除率（%）	硫化氢		93.8	93.3	91.7	93.4
	非甲烷总烃		92.2	93.3	93.2	93.0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28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6:01～16:31	16:34～17:04	17:07～17:37	均值	
2#硫化废气进口 DA012	标干流量(m^3/h)		8518				
	硫化氢	产生浓度（mg/m^3）	0.079	0.088	0.085	0.084	
		产生速率(kg/h)	6.73×10^{-4}	7.50×10^{-4}	7.24×10^{-4}	7.16×10^{-4}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3）	62.1	60.6	61.4	61.4	
		产生速率(kg/h)	0.529	0.516	0.523	0.523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无量纲）	724	1288	1288	/	
2#硫化废气出口 DA012	检测时段		16:03～16:33	16:36～17:06	17:08～17:38	均值	
	标干流量(m^3/h)		8412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3）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4.21×10^{-5}	4.21×10^{-5}	4.21×10^{-5}	4.21×10^{-5}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3.81	4.07	3.88	3.92	
		排放速率	0.032	0.034	0.033	0.033	

		(kg/h)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无量纲）	229	407	309	/
去除率（%）	硫化氢		93.7	94.4	94.2	94.1
	非甲烷总烃		94.0	93.4	93.7	93.7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29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4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6:12～16:22	16:25～16:35	16:36～16:46	均值
5#抛丸废气排放口DA010	标干流量(m^3/h)		4044	4007	4088	4046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1.7	1.4	2.2	1.8
		排放速率(kg/h)	0.007	0.006	0.009	0.007

表 11-30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4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6:56～17:06	17:07～17:17	17:19～17:29	均值
4#抛丸废气排放口DA011	标干流量(m^3/h)		4081	4031	4023	4045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2.1	1.6	1.9	1.9
		排放速率(kg/h)	0.09	0.006	0.008	0.008

表 11-3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4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点位			17:38～17:48	17:50～18:00	18:01～18:11	均值
3#抛丸废气排放口DA014	标干流量(m^3/h)		4011	4086	4085	4061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1.4	1.7	1.9	1.7
		排放速率(kg/h)	0.006	0.007	0.008	0.007

表 11-3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4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8:30～18:40	18:42～18:52	18:54～19:04	均值
2#抛丸废气排放口DA016	标干流量(m^3/h)		4169	4155	4159	4161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1.3	1.7	1.9	1.6
		排放速率(kg/h)	0.005	0.007	0.008	0.007

表 11-3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4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9:13～19:23	19:25～19:35	19:37～19:47	均值
1#抛丸废气排放口DA017	标干流量(m^3/h)		4156	4213	4259	4209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1.5	1.7	1.9	1.7
		排放速率(kg/h)	0.006	0.007	0.008	0.007
备注						

表 11-3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点位			15:58～16:28	16:29～16:59	17:00～17:30	均值
2#磷化废气进口DA013	标干流量(m^3/h)		15538	15787	15357	15561
	氯化氢	产生浓度（mg/m^3）	173	165	159	166
		产生速率(kg/h)	2.69	2.60	2.44	2.58
	硫酸雾	检测时段	11:54～12:21	12:26～12:52	12:56～13:21	均值
		产生浓度（mg/m^3）	8.9	8.2	7.4	8.2
		产生速率(kg/h)	0.138	0.129	0.114	0.127
	氮氧化物	产生浓度（mg/m^3）	3.30	2.71	2.83	2.95
		产生速率(kg/h)	0.051	0.043	0.043	0.045
2#磷化废气出口DA013	检测时段		16:03～16:33	17:04～17:34	17:36～18:06	均值
	标干流量(m^3/h)		13499	13486	13497	13494
	氯化氢	排放浓度（mg/m^3）	10.4	8.60	12.7	10.6
		排放速率(kg/h)	0.140	0.116	0.171	0.142
	硫酸雾	检测时段	13:39～14:04	14:10～14:35	14:38～15:03	均值
		排放浓度（mg/m^3）	1.0	0.82	1.1	0.97
		排放速率(kg/h)	0.013	0.011	0.015	0.013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mg/m^3）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0.005	0.005	0.005	0.005
去除率（%）	氯化氢		94.8	95.5	93.0	94.5
	硫酸雾		90.6	91.5	86.8	89.8
	氮氧化物		90.2	88.4	88.4	89.0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3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7:59～18:29	18:30～19:00	19:01～19:31	均值	
1#磷化废气进口 DA015	标干流量(m^3/h)		15709	15824	15316	15616	
	氯化氢	产生浓度（mg/m^3）	172	180	176	176	
		产生速率(kg/h)	2.70	2.85	2.70	2.75	
	硫酸雾	检测时段	10:19～10:43	10:46～11:11	11:14～11:39	均值	
		产生浓度（mg/m^3）	6.8	7.9	7.1	7.3	
		产生速率(kg/h)	0.107	0.125	0.109	0.114	
	氮氧化物	产生浓度（mg/m^3）	2.82	2.53	2.31	2.55	
		产生速率(kg/h)	0.044	0.040	0.035	0.040	
1#磷化废气出口 DA015	检测时段		18:00～18:30	18:31～19:01	19:03～19:33	均值	
	标干流量(m^3/h)		13216	13461	14207	13628	
	氯化氢	排放浓度（mg/m^3）	12.7	13.5	11.2	12.5	
		排放速率(kg/h)	0.168	0.182	0.159	0.170	
	硫酸雾	检测时段	15:46～16:13	16:16～16:42	16:56～17:18	均值	
		排放浓度（mg/m^3）	0.77	0.90	0.91	0.86	
		排放速率(kg/h)	0.010	0.012	0.013	0.012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mg/m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0.005	0.005	0.005	0.005
去除率（%）	氯化氢		93.8	93.6	94.1	93.8
	硫酸雾		90.7	90.4	88.1	89.5
	氮氧化物		88.6	87.5	85.7	87.3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36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8:03～18:33	18:34～19:04	19:05～19:35	均值	
3#磷化废气进口 DA019	标干流量(m³/h)		15522	15264	16002	15596	
	氯化氢	产生浓度（mg/m³）	202	191	179	191	
		产生速率(kg/h)	3.14	2.92	2.86	2.97	
	硫酸雾	检测时段	08:25～08:50	08:59～09:29	09:29～09:54	均值	
		产生浓度（mg/m³）	8.4	6.9	7.4	7.6	
		产生速率(kg/h)	0.130	0.105	0.118	0.118	
	氮氧化物	产生浓度（mg/m³）	2.80	2.22	2.63	2.55	
		产生速率(kg/h)	0.043	0.034	0.042	0.040	
3#磷化废气出口 DA019	检测时段		18:04～18:34	18:35～19:05	19:06～19:36	均值	
	标干流量(m³/h)		13704	13204	14203	13704	
	氯化氢	排放浓度（mg/m³）	9.75	14.1	15.0	13.0	
		排放速率	0.134	0.186	0.213	0.178	

		(kg/h)				
	硫酸雾	检测时段	17:25～17:50	17:54～18:19	18:24～18:49	均值
		排放浓度（mg/m³）	1.00	0.77	0.71	0.83
		排放速率(kg/h)	0.014	0.010	0.010	0.011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mg/m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0.005	0.005	0.005	0.005
去除率（%）	氯化氢		95.7	93.6	92.6	94.0
	硫酸雾		89.2	90.5	91.5	90.7
	氮氧化物		88.4	85.3	88.1	87.3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表 11-37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4.12		分析日期	2022.04.11～2022.04.12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5:53	16:16	16:29	均值
电泳废气进口DA018	标干流量(m³/h)		8490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³）	57.9	56.6	52.3	55.6
		产生速率(kg/h)	0.492	0.480	0.444	0.472
电泳废气出口DA018	检测时段		16:02	16:20	16:37	均值
	标干流量(m³/h)		8320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³）	3.37	4.57	4.36	4.10
		排放速率(kg/h)	0.028	0.038	0.036	0.034
去除率（%）	非甲烷总烃		94.3	92.1	91.9	92.8

表 11-38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表

序号	生产工艺	污染因子	排放速率(kg/h)	年运行时间（h）	年排放量（t/a）	年排放量（t/a）	控制指标（t/a）	是否达标
1	1#涂装	非甲烷总烃	0.233	7200	1.6776	13.0248	21.925	达标
		二甲苯	0.274	7200	1.9728			
2	2#涂装	非甲烷总烃	0.211	7200	1.5192			
		二甲苯	0.142	7200	1.0224			
3	3#涂装	非甲烷总烃	0.22	7200	1.584			
		二甲苯	0.146	7200	1.0512			
4	4#涂装	非甲烷总烃	0.212	7200	1.5264			
		二甲苯	0.152	7200	1.0944			
5	炼胶（硫化）	非甲烷总烃	0.038	7200	0.2736			
6	1#硫化	非甲烷总烃	0.034	7200	0.2448			
7	2#硫化	非甲烷总烃	0.035	7200	0.252			
8	3#硫化	非甲烷总烃	0.036	7200	0.2592			
9	4#硫化	非甲烷总烃	0.040	7200	0.288			
10	电泳	非甲烷总烃	0.036	7200	0.2592			
11	1#抛丸	颗粒物	0.0075	7200	0.054	0.4176	0.47	达标
12	2#抛丸	颗粒物	0.0065	7200	0.0468			
13	3#抛丸	颗粒物	0.007	7200	0.0504			
14	4#抛丸	颗粒物	0.0075	7200	0.054			
15	5#抛丸	颗粒物	0.0075	7200	0.054			
16	炼胶（硫化）	颗粒物	0.011	7200	0.0792			
17	1#硫化	颗粒物	0.011	7200	0.0792			
18	1#磷化	氮氧化物	0.005	2400	0.012	0.036	0.042	达标
19	2#磷化	氮氧化物	0.005	2400	0.012			

20	3#磷化	氮氧化物	0.005	2400	0.012			

11.2.2、废气（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中限值，氯化氢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限值；二甲苯、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限值；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中限值。

表 11-39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2.04.09	分析日期		22022.04.09～2022.04.11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总悬浮颗粒物（mg/m^3）	非甲烷总烃（mg/m3）	二甲苯（mg/m3）	氯化氢（mg/m3）	臭气浓度（无量纲）
厂界东	08:30～09:30	0.100	1.42	ND	ND	＜10
	09:33～10:33	0.067	1.41	ND	ND	＜10
	10:35～11:35	0.083	1.50	ND	ND	＜10
	均值	0.083	1.44	ND	ND	＜10
厂界西	08:37～09:37	0.067	1.60	ND	ND	＜10
	09:40～10:40	0.083	1.50	ND	ND	＜10
	10:43～11:43	0.050	1.43	ND	ND	＜10
	均值	0.067	1.51	ND	ND	＜10
厂界北	08:44～09:44	0.050	1.06	ND	0.03	＜10
	09:49～10:49	0.067	1.50	ND	0.04	＜10
	10:53～11:53	0.050	1.51	ND	0.02	＜10
	均值	0.056	1.36	ND	0.03	＜10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参数测试结果	大气压力（KPa）	101.7				
	气温（℃）	13.2～21.4				

表 11-40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2.04.10	分析日期		22022.04.10～2022.04.12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总悬浮颗粒物（mg/m3）	非甲烷总烃（mg/m3）	二甲苯（mg/m3）	氯化氢（mg/m3）	臭气浓度（无量纲）
厂界东	08:37～09:40	0.117	1.96	ND	ND	＜10
	09:40～10:43	0.083	1.87	ND	ND	＜10
	10:44～11:46	0.100	1.95	ND	0.03	＜10
	均值	0.100	1.93	ND	ND	＜10
厂界西	08:41～09:47	0.083	1.66	ND	0.03	＜10
	09:45～10:50	0.067	1.77	ND	0.04	＜10
	10:50～11:53	0.050	1.18	ND	0.03	＜10
	均值	0.067	1.54	ND	0.03	＜10
厂界北	08:45～09:50	0.067	0.88	ND	0.04	＜10
	09:49～10:53	0.050	1.45	ND	0.05	＜10
	10:53～11:56	0.050	1.31	ND	0.04	＜10
	均值	0.056	1.21	ND	0.04	＜10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参数测试结果	大气压力（KPa）	102.7				
	气温（℃）	15.1～22.3				

表 11-4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2.04.09	分析日期	2022.04.24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硫化氢（mg/m3）	
厂界东	11:40～12:40	ND	
	12:43～13:43	ND	

	13:50～14:50	ND
	均值	ND
厂界西	11:47～12:47	ND
	12:50～13:50	ND
	13:54～14:54	ND
	均值	ND
厂界北	11:55～12:55	ND
	12:59～13:59	ND
	14:02～15:02	ND
	均值	ND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参数测试结果	大气压力（KPa）	101.7
	气温（℃）	23.7～27.3

表 11-4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2.04.10	分析日期	2022.04.25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硫化氢（mg/m3）	
厂界东	11:47～12:47	ND	
	12:50～13:50	ND	
	13:54～14:54	ND	
	均值	ND	
厂界西	11:53～12:53	ND	
	12:56～13:56	ND	
	13:59～14:59	ND	
	均值	ND	
厂界北	12:00～13:00	ND	
	13:04～14:04	ND	
	14:07～15:07	ND	
	均值	ND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参数测试结果	大气压力（KPa）	102.7
	气温（℃）	24.3～28.5

表 11-4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2.04.09	分析日期	2022.04.09～2022.04.11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硫化氢（mg/m3）	气氨（mg/m3）	臭气浓度（无量纲）
污水处理站东	15:00～16:00	0.003	ND	＜10
	16:03～17:03	0.004	0.01	＜10
	17:05～18:05	0.002	ND	＜10
	均值	0.003	ND	/
污水处理站西	15:05～16:05	0.003	ND	＜10
	16:09～17:09	0.005	ND	＜10
	17:12～18:12	0.004	0.01	＜10
	均值	0.004	ND	/
污水处理站北	15:10～16:10	0.004	ND	＜10
	16:13～17:13	0.002	ND	＜10
	17:20～18:20	0.003	0.01	＜10
	均值	0.003	ND	/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参数测试结果	大气压力（KPa）	101.7		
	气温（℃）	21.3～26.4		

表 11-4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2.04.10	分析日期	2022.04.10～2022.04.11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硫化氢（mg/m3）	气氨（mg/m3）	臭气浓度（无量纲）
污水处理站东	15:05～16:05	0.005	0.01	＜10

	16:08～17:08	0.003	ND	＜10
	17:10～18:10	0.004	ND	＜10
	均值	0.004	ND	/
污水处理站西	15:10～16:10	0.003	0.01	＜10
	16:14～17:14	0.005	0.02	＜10
	17:17～18:17	0.002	0.02	＜10
	均值	0.003	0.01	/
污水处理站北	15:15～16:15	0.004	ND	＜10
	16:20～17:20	0.005	ND	＜10
	17:24～18:24	0.002	0.01	＜10
	均值	0.004	ND	/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参数测试结果	大气压力（KPa）	102.7		
	气温（℃）	23.1～27.6		

表 11-4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2.04.09	分析日期	2022.04.09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mg/m3）	
引擎车间	08:50	2.81	
	09:20	3.20	
	09:35	2.72	
	均值	2.91	
底盘车间	08:59	2.74	
	09:27	2.52	
	09:39	2.63	
	均值	2.63	
涂装车间	09:03	3.03	
	09:30	2.63	
	09:44	2.58	

	均值	2.75
备注		
参数测试结果	大气压力（KPa）	101.7
	气温（℃）	19.3～20.4

表 11-46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2.04.10	分析日期	2022.04.10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mg/m3）	
引擎车间	08:58	4.47	
	09:26	2.35	
	09:41	2.55	
	均值	3.12	
底盘车间	09:04	2.87	
	09:29	2.93	
	09:54	1.95	
	均值	2.58	
涂装车间	09:10	2.65	
	09:35	1.40	
	10:00	1.41	
	均值	1.82	
备注			
参数测试结果	大气压力（KPa）	102.7	
	气温（℃）	18.5～19.7	

11.2.3、废水：

项目产生的金属零部件脱脂废水、磷化废水、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厂“隔油+混凝沉淀+气浮+A/O”工艺处理达标后排

放，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2 中新建企业水污染物直接排放限值。待与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签订接管协议后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2 中新建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及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11-47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2.04.09	分析日期		2022.04.09～2022.04.14		
样品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污水处理设施进口（DW003）	pH 值	8.7	8.7	8.6	/	无量纲
	氨氮	23.3	23.0	23.5	23.4	mg/L
	CODcr	248	219	232	233	mg/L
	BOD5	74.5	78.5	67.5	73.5	mg/L
	悬浮物	34	30	36	33	mg/L
	总磷	9.84	10.5	10.1	10.167	mg/L
	总氮	24.8	28.7	28.9	27.567	mg/L
	石油类	4.38	4.41	4.37	4.39	mg/L
性状描述	黑色、浑浊、有异味					
污水处理设施出口（DW003）	pH 值	73	7.3	7.3	/	无量纲
	氨氮	2.14	2.12	2.13	2.13	mg/L
	CODcr	55	50	54	53	mg/L
	BOD_5	8.5	7.9	8.1	8.2	mg/L
	悬浮物	9	7	7	7	mg/L
	总磷	0.05	0.06	0.06	0.06	mg/L
	总氮	12.3	11.8	12.4	12.2	mg/L
	石油类	2.73	2.74	2.87	2.78	mg/L
氨氮去除率（%）		90.8	90.8	90.9	90.9	/

CODcr 去除率（%）	77.8	77.2	76.7	77.3	/
BOD5 去除率（%）	88.6	89.9	88.0	88.8	/
总磷（%）	99.5	99.4	99.4	99.4	/
性状描述	无色、透明、无异味				

表 11-48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2.04.10	分析日期		2022.04.10～2022.04.15		
样品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污水处理设施进口（DW003）	pH 值	8.3	8.5	8.1	/	无量纲
	氨氮	22.8	22.9	22.6	22.8	mg/L
	CODcr	236	208	198	214	mg/L
	BOD5	68.0	60.5	68.0	65.5	mg/L
	悬浮物	36	28	33	32	mg/L
	总磷	10.3	11.0	9.48	10.3	mg/L
	总氮	25.4	25.6	23.5	24.8	mg/L
	石油类	3.28	3.40	3.36	3.35	mg/L
性状描述	黑色、浑浊、有异味					
污水处理设施出口（DW003）	pH 值	7.1	7.5	7.3	/	无量纲
	氨氮	2.08	2.13	2.11	2.11	mg/L
	CODcr	53	48	49	50	mg/L
	BOD5	8.9	7.7	8.2	8.3	mg/L
	悬浮物	8	6	7	7	mg/L
	总磷	0.06	0.07	0.07	0.07	mg/L
	总氮	12.6	12.7	12.0	12.4	mg/L
	石油类	1.47	1.50	1.49	1.49	mg/L
氨氮去除率（%）		90.9	90.7	90.7	90.7	/
CODcr 去除率（%）		77.5	76.9	75.3	76.6	/
BOD_5 去除率（%）		86.9	87.3	87.9	87.3	/

总磷（%）	99.4	99.4	99.3	99.4	/
性状描述	无色、透明、无异味				
备注					

表 11-49 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t/a）	年排放量（t/a）	控制指标（t/a）	是否达标
1	COD	51.5	452820	23.32	31.84	达标
2	氨氮	2.12	452820	0.96	2.27	

11.2.4、厂界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为达标排放。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11-50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2022.04.09		2022.04.10	
		昼	夜	昼	夜
检测结果 dB（A）	1#东	59.0	47.7	57.8	48.2
	2#南	56.0	48.0	56.3	47.2
	3#西	57.1	46.7	57.1	47.8
	4#北	57.9	47.4	58.0	47.7
气相条件	昼：晴　夜：晴　风速：0.9～1.0 m/s				
噪声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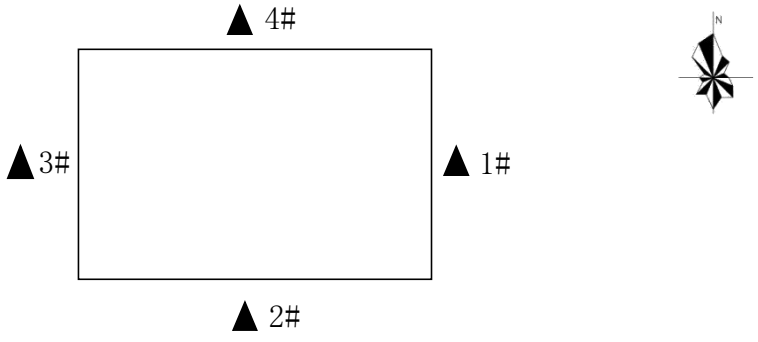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气：项目抛丸废气、酸洗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限值；恶臭污染物H_2S及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及厂界标准值；开炼与硫化废气产生的颗粒物、喷胶废气产生的二甲苯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表5、表6标准；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1中排放限值。

2、废水：项目废水排放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2 中新建企业水污染物直接排放限值。

3、噪声：项目噪声经隔声、基础减震等控制措施并经过空间扩散衰减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本项目固废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为抛丸粉尘、废胶料、砂边废料、修编废料、废砂轮、生活垃圾；危险固废为脱脂槽渣、磷化槽渣、喷胶沉渣、废原料胶桶、其他废原料桶、废液压油、废活性炭。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其他公司回用。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气排放 VOCs 为 13.0248t/a，颗粒物为 0.4176t/a，NOx 为 0.036t/a，COD 为 23.32t/a，氨氮为 0.96t/a，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修改意见	完成情况	备注
1	明确验收范围，补充即用状态下粘合剂中 VOCs 含量（须满足国标 GB33372-2020 要求）；核实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投资备案的一致性，以及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和项目产能的匹配性；核实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生产工艺流程、产污节点，明确化学品存储方式、最大存储量及风险防范措施；补充主要有毒有害原辅料的 MSDS（全分析），明确磷化剂是否含镍；核实本项目阶段性验收阶段实际总投资、环保投资。	粘合剂的 MSDS 见附件，已核实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投资备案的一致性、实际总投资、环保投资、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和项目产能的匹配性以及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生产工艺流程、产污节点；磷化剂不含镍，MSDS 见附件	/
2	核实抛丸、磷化、喷胶、开炼、硫化、电泳工序各类废气收集、除尘净化效果，附废气净化处理工艺路线和相关参数，核实排气筒数量变化情况并说明原因；核实污染物排放总量和环境防护距离的符合情况；核实水量平衡图，核实废水处理工艺、规模等相关参数说明和废水处理运行、药剂消耗台账，附应急事故池相关参数；核实固废种类、属性及产生量，明确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和一般固废综合利用途径，建立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废去向台账。	排气筒数量变化情况及原因见 P_9、P_{44}，已核实水量平衡图、废水处理工艺、规模等，应急事故池相关参数见 P_{22}。由于厂区搬迁时间很短，暂时没有危废产生	/
3	完善相关场所环保标识和总平面布置图，标注雨污管线、废水处理设施、废气收集管线、应急事故池及事故废水收集方式、除尘净化设施、排气筒、固废暂存场所等在厂区位置；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登记表；附分区防渗及废水处理站在线监控设施合规性支撑材料；完善环保设施和现场监测图片；规范图表，勘误文字。	分区防渗及废水处理站在线监控设施合规性支撑材料见附件，现场监测图片见附件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梅林镇鼎湖北路 1 号	
	行业类别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建设性质	改扩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1940 万件汽车减震橡胶制品、400 万件汽车金属零部件制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1940 万件汽车减震橡胶制品	环评单位 安徽皖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宁环审批[2017]110 号、宁环[2018]13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8.12	竣工日期	2022.2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2.3.30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中鼎减震橡胶技术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8817773508868001Q
	验收单位	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35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40.5	所占比例（%） 0.44
	实际总投资（万元）	175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80.2	所占比例（%） 0.73
	废水治理（万元）	790	废气治理（万元） 421.2	噪声治理（万元） 6.0	固废治理（万元） 8.0
	绿化及生态（万元）	5	其它（万元） 5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h/a） 7200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验收时间 2022.4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3.32t/a	31.84t/a					
	氨氮						0.96t/a	2.27t/a					
	废气												
	颗粒物						0.4176t/a	0.47t/a					
	氮氧化物						0.036t/a	0.042t/a					
	污关征目与其染的有特项它物 VOCs						13.0248t/a	21.925t/a					